

2010 年報



mediachina

C O R P O R A T I O N L I M I T E D

華 億 傳 媒 有 限 公 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419)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企業管治報告	11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21
董事會報告	26
獨立核數師報告	37
綜合收益表	39
綜合全面收益表	41
綜合資產負債表	42
資產負債表	44
綜合現金流轉表	45
綜合權益變動表	4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7
財務概要	144

公司資料

董事會

主席

袁海波先生(執行董事)

副主席

熊曉鵬先生(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張長勝先生

王虹先生

非執行董事

田溯寧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建寧先生

魏新教授

黃友嘉博士太平紳士

袁健先生

公司秘書

侯偉文先生

合資格會計師

侯偉文先生

獨立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

中國民生銀行

律師

胡關李羅律師行

簡家驄律師行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第2座35樓3503室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網站

www.mediachina-corp.com

主席報告

本人欣然向閣下提呈華億傳媒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報告。

二零一零年，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再次進行改組，引進了包括本人在內的新成員。新董事會對本集團的整體戰略作出調整，除了繼續發展現有的傳媒業務以外，亦致力拓展中國政府現正積極發展之文化旅遊產業，並尋求市場上其他投資機遇，使集團業務更趨多元化。

「旅遊衛視」的廣告收入於年內增長至超過人民幣2.6億元，按年上升約15%，佔本集團二零一零年銷售收入的主要部分。由於中國電視廣告市場的競爭非常激烈，董事會相信本集團應多元化發展「旅遊衛視」業務以外的收入來源。於二零一零年年底，本集團獲得了北京和北京西火車站部分行業廣告業務的三年獨家經營權，管理層相信，經過對廣告資源的改造投入並配合國家鐵路及高鐵網絡的迅速發展，該項目將有巨大的發展空間。在內容製作業務方面，本集團繼續投資於高質素電影及電視劇製作，其中包括由韓國著名影星全知賢與國內明星李冰冰合演的《雪花秘扇》，以及由張藝謀導演的《山楂樹之戀》，其中後者除錄得良好票房成績外，更獲得市場一致好評。

今年二月，本集團提出收購北京「北湖九號俱樂部」的建議，藉此打造本集團休閒旅遊旗艦項目，實現產業鏈的延伸。中國經濟近年持續高速增長，為內地旅遊消閑產業提供偌大的發展機會，我們期望能以「北湖九號俱樂部」作為平台，與相關業務合作夥伴在北京以及中國其他城市拓展旅遊業務。根據中國政府的「十二五計劃」，國家在未來五年將積極推動旅遊業的商業化、國際化和現代化發展，預計在今後五年，中國旅遊業的收入每年將有12%的複合增長。管理層深信，產業鏈的延伸，有助我們更好地把握中國旅遊業迅速發展所帶來的龐大商機，進一步挖掘文化及旅遊行業所帶來的新機遇。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投資者及合作夥伴對我們的長期信任和支持，以及全體僱員在過去一年所作出的努力及貢獻。今後，我們將繼續努力，不斷審視市場的最新發展，致力推動產業鏈的延伸及業務的持續發展，為股東創造更大的投資回報及價值。

主席

袁海波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回顧及展望

財務表現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之主要業績指標摘要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總銷售收入	171,308	284,058
毛利	54,364	102,681
稅前(虧損)/溢利	(478,854)	66,415
年內(虧損)/溢利	(483,667)	65,994
已終止業務虧損	—	(64,618)
年內總(虧損)/溢利	(483,667)	1,376

本集團實現收入171,308,000港元，較二零零九年減少40%，主要是因為本公司與海南廣播電視總台(「海南電視」)共同成立了一家新的合營公司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全權代理「旅遊衛視」的廣告業務，由於雙方各自實質擁有「旅遊衛視」的廣告業務營運約50%之經濟利益，按「比例合併法」計算，本集團由二零一零年開始只會把來自「旅遊衛視」相關收入的50%入賬，導致其銷售收入較二零零九年下跌。實際上「旅遊衛視」本年的廣告收入超過人民幣2.6億元，比去年同期增長15%。

經考慮下列因素後，管理層已將下一個五年期之廣告業務預測年度現金流入淨額下調，其中包括：

- 二零一零年下半年廣告業務之按年銷售增長速度較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減慢；
- 節目製作之廣告銷售及成本相關之市務及銷售費用自二零一零年下半年起一直上升，預期升勢將於不久將來持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回顧及展望 (續)

財務表現 (續)

- 中國廣告市場之市場競爭依然非常激烈；及
- 建議出售Sinofocus Media (Holdings) Limited及旗下從事廣告代理及媒體資源採購業務之附屬公司。

經計及上述現金流量預測調整及適用貼現率上調後，商譽減值測試得出減值虧損約470,444,000港元(二零零九年：零)。有關非現金減值費用佔本集團大部分本年度虧損。

本集團一直尋求投資機遇，使業務更趨多元化。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份，本集團完成關於「深圳天安國際大廈」部分辦公樓單位及零售設施的50%權益的收購，來自上述出租物業之租金收入及管理費收入將為本集團產生穩定的收入流。

行業回顧

二零一零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較前一年大幅增加10.3%，在強勁經濟增長的推動下，年內國內廣告市場收入較二零零九年上升13%，其中電視媒體廣告收入同比上升11%。據央視市場研究股份有限公司的二零一零年統計顯示，電視依然是廣告客戶進行宣傳推廣的首選媒體，約76%的廣告開支投放於電視廣告上。

另外，隨著人均收入提高，加上政府大力推動文化產業的發展，去年國內文化產業的發展相當迅速，其中北京、上海和廣東省等主要省市的文化產業所帶來的收益已佔當地生產總值比重5%以上。同時，過去一年中國電影行業的票房成績驕人，據國家廣電總局電影局公布，二零一零年中國的電影票房總收入超逾101億元人民幣，較二零零九年大幅上升64%。

業績回顧

	銷售收入		分部業績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廣告	161,340	274,410	13,957	69,442
內容製作	4,787	9,648	(8,604)	(7,732)
物業投資	5,181	—	1,974	—
其他	—	—	—	8,388
合計	171,308	284,058	7,327	70,09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回顧及展望(續)

業績回顧(續)

廣告業務

本集團的廣告業務收入主要來自為國際廣告代理公司和直接客戶提供媒體資源採購服務，以及透過本集團與海南廣播電視總台組成的合營公司全權代理「旅遊衛視」廣告業務，其中「旅遊衛視」廣告業務繼續是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

「旅遊衛視」的主要目標廣告客戶為旅遊服務運營商和中高端消費品和服務供應商。去年內地零售表現強勁，多種中高端消費品的零售額均錄得雙位數增長，而旅遊業的收入亦較二零零九年增加逾兩成，令本集團來自旅遊、汽車和電子消費品的廣告錄得理想增長。但是，誠如前文所述，面對市場激烈的競爭和持續上漲的節目製作成本，加上適用貼現率之上調，本集團對廣告業務未來現金流量預測作出修訂，引致本集團需要就非現金商譽賬面淨值作出約470,444,000港元之減值準備。

為了集中資源發展核心業務和加快收回營運資金，管理層於去年十一月決定以總代價8,200萬港元出售中觀傳媒集團旗下的媒體資源採購業務，而所得資金將用作發展具有更高增長潛力的業務。於去年年底，本集團成功購入了北京火車站和北京西火車站部分行業廣告的三年期獨家廣告經營權。北京是全國火車運輸的樞紐，媒體廣告的發展空間相當龐大，管理層相信，經過對廣告資源的改造投入並配合國家鐵路及高鐵網絡的迅速發展，此項目將有巨大的發展空間，有助本集團進一步擴闊其收入來源。

內容製作業務

去年，本集團在內容製作業務上的投資超過6,000萬港元，其中由張藝謀導演的《山楂樹之戀》已於去年下半年推出，這齣純愛電影不但備受各方讚賞，而且錄得理想的票房成績；至於由韓國著名影星全知賢和國內紅星李冰冰主演的電影《雪花秘扇》，其拍攝工作亦進行得如火如荼。管理層預期，上述兩部電影及其他電影電視劇投資將陸續在二零一一年為本集團帶來回報。

物業投資業務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份，本集團以現金代價2.8億港元間接收購了「深圳天安國際大廈」共約31,700平方米樓面面積的部分辦公樓及商場的50%權益及其物業管理公司的50%權益。「深圳天安國際大廈」位於深圳羅湖區人民南路，目前上述大部分辦公樓及商場已出租予第三方。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回顧及展望(續)

展望

展望二零一一年，中國媒體及廣告市場前景依然亮麗。國務院總理溫家寶在發表二零一一年政府工作報告時強調，政府將積極推動服務業發展，大力促進文化消費和旅遊消費。早前國務院更公布《關於加快發展旅遊業的意見》，要求把旅遊業培養成國民經濟的戰略性支柱產業，目標自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五年，旅遊業總收入年均增長12%，顯出中國大力發展旅遊業的決心。管理層相信，有關政策將為媒體和旅遊行業營造良好的營商環境，有利於「旅遊衛視」的經營。

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資料顯示，國內人均生產總值近年保持高速增長，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九年間，人均生產總值由約人民幣16,000元，提升至約人民幣25,000元。隨著內地居民收入逐漸提高，國內遊客的旅遊模式由觀光旅遊向休閒度假旅遊轉變，為旅遊業帶來新業務機遇。為把握國內旅遊業迅速發展所帶來的商機，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公布了有條件收購北京「北湖九號俱樂部」的建議，並計劃將該項目打造成本集團首個休閒旅遊旗艦項目，藉此實現產業鏈的延伸。「北湖九號俱樂部」位於中國北京市中心附近，乃會員制豪華會所，建有商務酒店設施、一個18洞高爾夫球場、發球練習場設施、主題餐廳及咖啡廳、水療設施、零售商店以及亞洲首家以職業高爾夫協會(PGA)冠名及管理之高爾夫學院，主要面向有能力享受休閒娛樂旅遊之高資產值人士。管理層認為，休閒旅遊業務在未來將有偌大的發展空間，本集團將以「北湖九號俱樂部」項目作為起點，積極尋找更多這方面業務的商機。於本年報日期，上述收購項目還沒有完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售收入為171,308,000港元，較去年減少40%。本集團採用了比例綜合法將「旅遊衛視」年內業務入賬，而「旅遊衛視」年內廣告收入只有50%納入為本集團之銷售收入。事實上，「旅遊衛視」年內廣告收入較去年增長15%。增長主要是由於經濟復甦強勁，尤其是「旅遊衛視」廣告收入主要來源的消費及旅遊業復甦，以及本集團進行收入來源的多元發展(例如省旅遊局)。

銷售成本主要為獨家廣告代理權之應付平均代理費，以及若干廣告及活動的製作成本。由於本集團只將年內該等成本的50%入賬，故此年內銷售成本較去年下降3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續)

年內的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並在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盈利／(虧損)、負商譽及匯兌收益。其他收益淨額大幅減少，主要歸因於去年錄得出售獨家廣告代理權的一次性收益66,290,000港元(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被匯兌收益由去年806,000港元增加至本年度15,963,000港元所抵銷。

市務及銷售費用主要來自廣告分部。由於本集團只將年內與「旅遊衛視」業務有關的市務及銷售費用的50%入賬，故此雖然「旅遊衛視」之廣告收入按年增長15%，但年內市務及銷售費用較去年下降19%。

年內行政費用為76,66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61,677,000港元)，較去年上升24%。行政費用增加主要由於本年度之行政費用包括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10,219,000港元，而去年則撥回有關撥備3,359,000港元。撇除上述者不計，則年內其他實際行政費用較去年僅輕微上升2%至66,441,000港元(二零零九年：65,036,000港元)。

有關年內無形資產減值撥備的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主要為分佔海南海視(營運「旅遊衛視」的公司)的溢利)於年內增加108%至6,931,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335,000港元)。由於該分佔溢利主要由「旅遊衛視」經營業績推動，故管理層認為該分佔溢利應計入廣告業務分部的一部分。

年內融資費用(主要為可換股票據的名義非現金利息增長)較去年下降96%至1,12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1,291,000港元)。大幅下降主要由於二零零九年年底有關協定終止後，年內再無獨家廣告代理權的名義非現金利息費用。

流動資金及資金資源

流動資金及庫務管理

本公司已根據策略計劃及政策採取審慎庫務管理措施，旨在重點保障及維持現資流量充足，滿足本公司各項資金需求。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額約236,678,000港元，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減少6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資金資源(續)

流動資金及庫務管理(續)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流動資產淨額135,2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508,525,000港元)。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總額除流動負債總額)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49減少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35。

負債資產比率(即借貸及可換股票據總額除權益總額)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0.04減少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零。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償還借貸。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僅有中國人民幣外匯風險，主要與港元相關。因此，本集團之匯率風險較低。

資本結構

本集團主要依靠其權益及內部現金流量應付營運所需。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未償還借貸。

年內，本公司(i)按每股0.046港元之兌換價兌換可換股票據後發行1,065,217,391股新普通股；及(ii)行使購股權後發行49,995股新普通股。

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抵押資產，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共有約70名全職僱員。本集團銷售部門及非銷售部門之僱員適用不同薪酬計劃。銷售人員之薪酬根據目標盈利待遇計算，包括薪金及銷售佣金。非銷售人員則獲取月薪，而本集團會不時檢討並根據績效調整。除薪金外，本集團為員工提供之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員工公積金供款及酌情培訓津貼。本集團亦視乎本集團業績酌情授出購股權及花紅。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致力達致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會已檢討本集團之企業管治常規,並信納本公司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遵守相關的守則條文,惟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E.1.2條規定,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除外。時任本公司主席田溯寧先生因其他業務安排而並無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

董事會由本公司九名董事(「董事」)組成。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成員為:

袁海波先生	(主席兼執行董事)
熊曉鴿先生	(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張長勝先生	(執行董事)
王虹先生	(執行董事)
田溯寧先生	(非執行董事)
蔣建寧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魏新教授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友嘉博士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袁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負責確立本集團之公司政策及策略方向;設定業務目標及發展規劃;監察財務表現、內部監控及高級管理層表現並確保本公司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董事會將本集團日常營運托付予管理層,由管理層負責實施有關策略及規劃。

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並每年最少舉行四次會議。在各個定期會議之間,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會及時向董事提供有關本集團業務活動及發展的資料,並於有需要時另行召開董事會會議。此外,董事可於其認為需要時查閱本集團一切資料和徵求獨立專業意見。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續)

年內董事會共舉行八次會議，其中兩次以書面形式召開。董事於年內出席該等會議之記錄詳情如下：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
袁海波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獲委任)	4/4
熊曉鵠先生	7/8
張長勝先生	8/8
王虹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獲委任)	4/4
田溯寧先生	7/8
蔣建寧先生	7/8
魏新教授(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2/2
黃友嘉博士太平紳士	7/8
袁健先生	8/8
趙安建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辭任)	4/4
黎瑞剛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六日辭任)	4/5

各董事之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第21頁至第25頁。

就本公司所深悉，董事之間並無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聯繫。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本公司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之職責分別由袁海波先生及王虹先生承擔。

主席負責領導與監管董事會之運作，確保董事會為本集團之最佳利益行事，並有效地籌劃及舉行董事會會議，主要負責批准每次董事會會議之議程，並在適當情況下考慮將其他董事所建議事項列入議程。在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協助下，主席將確保所有董事獲簡報在董事會會議上提出之事項，並及時獲得足夠及可靠之資訊。主席亦積極鼓勵董事全面參與董事會事務以及對董事會之職能作出貢獻。董事會已採取適當步驟確保與股東保持有效溝通。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續)

首席執行官負責管理本集團之業務，並制訂及落實執行本集團的政策，以及對本集團整體營運向董事會負全責。作為本集團業務之主要管理人員，首席執行官負責制訂能反映董事會所建立的長遠目標與優先事項之策略性營運計劃，同時直接負責保持本集團之營運表現。首席執行官與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通力合作，確保已取得業務所需資金，同時根據計劃及預算密切監察營運業績與財務業績，在必要時採取補救措施，並就重大發展與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與主席及所有董事保持緊密溝通，確保彼等充分了解所有重要業務發展與事宜。

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不會參與本集團業務之日常營運及管理。

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彼等據此獲委任為本公司服務，期限為三年。彼等之任期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輪值告退條文。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交確認書確認其獨立身份。根據該等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彼等均具獨立性。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證券交易及買賣行為守則(「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要求。行為守則適用於企業管治守則所界定因本身職位及職務而可能擁有關於本公司或其證券的未公開股價敏感資料的全部相關人士(包括本公司董事、本公司僱員、或本公司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的董事或僱員)。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於二零一零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報告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負責協助主席編製會議議程，並適時編製董事會文件並發送予全體董事及董事會各委員會。

公司秘書負責確保董事會獲得一切有關法例、規管和企業管治之發展之全面簡報。公司秘書亦直接負責確保本集團一直遵照上市規則與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所規定責任，包括於上市規則指定之期限內出版和發送有關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公佈及資料。

公司秘書亦就董事披露證券權益、關連交易及股價敏感資料之責任向彼等提供意見，並確保遵守及遵從上市規則的標準與披露規定。

關於本集團之秘書職能，公司秘書負責保管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之正式會議紀錄。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共成立四個董事會委員會，其詳情載列如下：

策略委員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一日，董事會成立策略委員會，負責制定本集團之業務策略。策略委員會現時包括蔣建寧先生(主席)、袁海波先生及張長勝先生。

執行委員會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六日，董事會成立執行委員會，現時由袁海波先生擔任主席，執行委員會其他成員包括張長勝先生。由於有時實際上難以適時召開全體董事會會議或安排全體董事簽署書面決議，故成立執行委員會以提高董事會運作效率，並減省與營運相關的一切決策程序。

年內，執行委員會共召開五次會議。會議紀錄已詳列執行委員會於委員會會議中審議及議決的一切事項，並於即將舉行之董事會會議呈報董事會。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委員會 (續)

薪酬委員會

於本年報日期，薪酬委員會由四位具備人力資源與人事薪酬方面專長之成員組成，現時由袁海波先生擔任主席，薪酬委員會其他成員包括蔣建寧先生、黃友嘉博士太平紳士及袁健先生。薪酬委員會舉行會議以釐定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董事及僱員的薪酬參考本公司薪酬政策、行業薪酬基準及當時市場狀況釐定。此外，薪酬委員會亦將按需要舉行會議，審議薪酬相關事宜。

薪酬委員會之責任是協助董事會達成目標，即吸引、挽留與激勵最符合本集團整體營運策略制訂與實施的人才及資深人員。薪酬委員會協助本集團實施公平及透明之程序，用以制訂本集團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並釐定其薪酬。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獲董事會採納，並已上載本集團網站。

年內，薪酬委員會共舉行四次會議(其中三次以書面形式召開)，以釐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委員於年內出席該等會議之記錄詳情如下：

委員	出席會議次數
袁海波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獲委任)	2/2
蔣建寧先生	4/4
黃友嘉博士太平紳士	4/4
袁健先生	4/4
田溯寧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不再為委員)	2/2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委員會 (續)

審核委員會

於本年報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均具備理解財務報表所需之商業及財務經驗與技巧。袁健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其他成員包括黃友嘉博士太平紳士及魏新教授。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其中包括)下列事項：

1. 就外聘核數師之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2. 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審核過程之效能是否符合適用標準；
3. 監察本公司財務報表及本公司年報與賬目、中期報告的真實性並檢討其中所含之重要財務報告判斷；
4. 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之工作範疇、規限與效能。

年內，審核委員會共舉行三次會議，以履行上述責任。委員於年內出席該等會議之記錄詳情如下：

委員	出席會議次數
袁健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	3/3
魏新教授(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不適用*
黃友嘉博士太平紳士	3/3
黎瑞剛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六日不再為委員)	2/3

* 自其獲委任當日起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舉行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委員會 (續)

審核委員會 (續)

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就中期業績、初步業績公佈及年報與執行董事和本集團其他高級管理人員舉行會議並進行商討。審核委員會審閱及討論管理層的報告及所提交資料，確保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準則編製。審核委員會亦就本集團主要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對綜合財務報表進行年度審核之範疇及結果審議其報告。

外聘核數師

審核委員會每年收到羅兵咸永道發出之函件，確定其獨立性及客觀性，並與羅兵咸永道舉行會議，討論其審核範疇。

審核委員會亦就外聘核數師之委任及續聘事宜向董事會提交建議。

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對選擇、委聘、辭退或解聘外聘核數師並無不一致意見。

本集團按下列政策委聘羅兵咸永道提供下文所述各類服務：

- 審核及審閱服務 — 包括與審核及審閱綜合財務報表及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有關之審核及審閱服務，所有該等服務均須由外聘核數師提供。
- 與核數有關之服務 — 包括一般由外聘核數師提供，但普遍不包括審核費用內之服務，例如與併購活動有關之盡職審查及會計意見、對制度及／或程序進行內部監控檢討，以及就稅務或其他目的發表特別審核報告等。本集團邀請外聘核數師提供其作為核數師必須或最能勝任之服務。
- 與稅務有關之服務 — 包括所有稅務循規及稅務規劃服務，但不包括與審核有關之服務。本集團委聘外聘核數師提供其最勝任之服務，而其他重要之稅務相關工作則由其他適當人士執行。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委員會 (續)

審核委員會 (續)

外聘核數師 (續)

- 其他服務 — 包括例如審核或檢討第三方資料以評估合約遵守情況、風險管理分析及評估，以及不涉及財務制度之顧問服務等。外聘核數師亦獲准協助管理層就疑似違規事項進行內部調查及實情調查。該等服務須由審核委員會特別批准。
- 一般顧問服務 — 根據本集團政策，外聘核數師不合資格提供一般顧問服務。

董事會所採納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登載於本集團網站。

核數師酬金

核數與非核數服務之費用概列如下：

服務性質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審核及審閱服務	3,352	2,080
非核數服務	—	460
	3,352	2,540

董事就財務報表所承擔之責任

下文列出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所承擔之責任，與第37至第38頁所載獨立核數師報告內本集團核數師確認其報告責任有所不同，惟兩者應一併閱讀。

年報及財務報表

董事確認其有責任為每個財政年度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真實公平地報告本集團之狀況。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就財務報表所承擔之責任(續)

會計政策

董事認為，本集團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貫徹應用適當會計政策並遵守一切有關會計準則。

會計紀錄

董事負責確保本集團保存會計紀錄，而該等紀錄合理準確地披露本集團之財政狀況，並有助本集團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及適用會計準則之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保護資產

董事負責採取一切合理必要措施保護本集團資產，防範及查察詐騙行為及其他違規事項。

持續營運

經適當查詢後，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足夠資源在可見未來繼續營運，因此適宜採納持續營運之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之檢討

審核委員會檢討本集團評估其監控環境與風險評估程序之過程，以及對業務及監控風險之管理方式。審核委員會根據該等檢討，就批准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內部監控及集團風險管理

董事會全權負責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制度，以及評估與管理風險。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內部監控系統成效並滿意其結果。

為履行職責，董事會正致力提升對本集團各業務營運之風險意識，並透過制訂政策及程序，包括界定授權之標準，以建立識別與管理風險之結構。匯報與審閱工作包括由董事會審批業務經營管理人員提交之詳盡營運與財務報告、預算及計劃；由董事會對照預算檢討實際業績；由董事會檢討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內部控制系統；以及由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業務。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監控及集團風險管理 (續)

董事會負責監察本集團業務之整體運作。董事獲委派加入所有重要營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董事會，監察該等公司之運作，包括審批業務策略、預算及計劃，以及制訂主要業務表現指標。高級管理層須對協定策略範圍內之表現負責，亦須負責其運作與表現。

本公司首席財務官須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就本集團經營業務之風險管理活動與監控之實施及效率提供保證，並負責制訂年度審核計劃。計劃亦須經審核委員會審閱，並在需要時於年內重新評估，確保有足夠資源可供運用及計劃目標得以實現。此外，審核委員會還會與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定期溝通，相互了解可能影響彼等相關工作範圍之重大因素。

外聘核數師向審核委員會及(於適當情況下)董事會提交有關內部監控與相關財務報告事宜之報告，以供審閱並採取適當行動。

投資者關係及股東權益

董事會透過不同刊物及財務報告，致力為股東提供清晰全面之本集團資料。股東除獲寄發通函、通告與財務報告外，亦可登入本集團網站(www.mediachina-corp.com)獲取更多資料。

本集團鼓勵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給予最少足20個營業日的通知。主席與董事均出席大會，解答有關本集團業務之提問。所有股東均有法定權力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並提出議題供股東考慮。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均以按股數表決方式進行投票。投票由本集團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點算。本集團歡迎股東提出回應及意見。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袁海波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主席兼執行董事

袁海波先生

袁海波先生，47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獲委任為主席兼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兩家附屬公司之董事。袁先生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Ming Bang Limited的股東及董事。袁先生現任北京市青年聯合會常務委員會委員。從一九九零年以來先後從事貿易、房地產、旅遊以及服務等行業，積累了豐富的商業經驗，於二零零五年被北大青鳥集團聘為高級副總裁，主要分工管理下屬房地產、文化傳媒等產業，同時參與了集團資產重組、資本運作等諸多方面的工作，並有所建樹，以突出的商業業績及個人社會影響連續多年獲提名為北京市青年聯合會委員及其常務委員會委員。

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熊曉鵬先生

熊曉鵬先生，54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獲委任為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自一九九三年起任IDG資本之創始合夥人，同時自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八年起分別擔任IDG-Accel 中國成長基金及IDG-Accel 投資基金之創始合夥人。

於一九九三年，熊先生協助IDG之創始人及董事長麥戈文先生創立中國第一個2,000萬美元之技術創業投資基金。IDG資本目前在中國管理總額達25億美元之風險基金。

熊先生於一九九六年秋季學期畢業於哈佛大學商學院高級管理班。彼於一九八七至八八年期間進入弗萊徹法律與外交學院攻讀亞洲經濟與國際商務研究生課程，並於一九八七年獲波士頓大學新聞傳播學碩士學位。在此前，彼於一九八六年畢業於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新聞系，並早於一九八二年獲湖南大學頒發文學士學位。

彼自二零零五年起任波士頓大學校董。

熊先生乃納斯達克上市公司中國金融在線有限公司之主席，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美亞娛樂資訊集團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熊先生曾獲委任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金蝶國際軟件集團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其後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呈辭。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執行董事

張長勝先生

張長勝先生，63歲，自二零零八年起獲委任為副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零年七月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張先生於二零零三年起至今任中國網路通信集團公司副總經理，二零零四年起至今任中國網通(集團)有限公司高級副總裁，二零零五年起至今任中國網通(集團)有限公司總法律顧問。張長勝先生於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三年任江蘇省人民政府省長助理及省政府秘書長；在此之前曾任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人事部副處長、處長、副司長及司長，以及中國國務院軍轉辦主任。張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就讀於南京經濟學院金融研究生課程，一九八一年畢業於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學院基本系。

王虹先生

王虹先生，46歲，自二零零八年起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並於二零一零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王先生亦獲委任為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董事。王虹先生負責公司全面運營。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八年任職「旅遊衛視」總裁，重新建立了新的「旅遊衛視」，並且將其從年收入不到人民幣3,000萬元打造成為年收入約人民幣2億元的專業衛星台。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間，王虹先生還任職保利集團下屬文化公司副總經理，負責公司投資業務，參與並執行保利文化多項文化產業投資項目。王虹先生在美國工作十二年，積累了在美國公司運營及地產投資項目管理方面的豐富經驗，熟悉美國公司管理有關法律、稅務及人力資源等諸多方面，有極強的國際國內工作背景。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非執行董事

田溯寧先生

田溯寧先生，48歲，自二零零八年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同時於各機構兼任之其他職務有：美國紐約交易所上市公司MasterCard Incorporated (萬事達公司)獨立董事；Kohlberg Kravis Roberts資深顧問；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聯想集團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美國紐約交易所上市公司亞信聯創公司董事；泰康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美國哈佛商學院顧問委員會委員(Member of Harvard Business School Asia Advisory Committee)等。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六年，田先生擔任中國網通集團董事會副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該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一九九九年，田先生受邀創建中國網通(「中國網通」)並擔任中國網通之總裁兼首席執行官。在此之前，田先生創建了亞信聯創公司(前稱亞信科技(中國)有限公司)。亞信聯創是在美國納斯達克成功上市之第一家中國高科技企業。

一九九八年，田先生獲世界經濟論壇(World Economic Forum)推舉為「明日世界領袖」。彼獲亞洲週刊選為「中國互聯網十大人物」(Ten People of Internet in China)之一。美國雜誌《Red Herring》選出田先生為二零零零年「年度企業家」(Entrepreneur of the Year)。於二零零一年，田先生獲中國中央電視台推舉為「年度經濟人物」，彼亦於同年獲商業週刊選為「亞洲之星」。二零零三年七月，田先生獲中國科學技術協會頒發「年度求是傑出青年成果轉化獎」(Outstanding Youth of the Year)。二零零三年八月，榮獲中國教育部全國留學回國人員優秀個人獎(Outstanding Returned Scholar Award)。二零零四年，田先生為首批獲中央政府選為「中國新世紀百千萬人才工程優秀人材」之一，而於二零零七年，彼獲《人物週刊》雜誌選為「年度中國魅力50人」之一。

田先生畢業於德州理工大學，取得資源管理博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建寧先生

蔣建寧先生，48歲，自二零零八年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蔣先生現任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首席顧問，同時於各機構擔任之職務有：中華全國青年聯合會常委。自一九九八年四月起，蔣先生任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總裁及首席執行官。在此之前，蔣先生曾任北京師範大學團委書記，並在北京師範大學、北京國安電氣公司、中國人保信託投資公司及北京創格科技集團擔任管理職位。

蔣先生於一九九九年獲中央直屬機關譽為「十大傑出青年」之一；於二零零一年一月，彼獲中國青年雜誌選為「可能影響中國21世紀的一百名人物」之一。蔣先生於二零零二年獲北京娛樂信報選為旅遊業首位職業經理人(No.1 Professional Manager in the Tourism Business)；其他獎項包括二零零三年經濟年度新風雲人物(New Person of the Year in Economic Year of 2003)；二零零四年Most Honest Award；二零零五年度影響中國旅遊業十大新聞人物及韓國政府頒發總統獎及二零零六年Best in Tourism Industry。二零零七年年榮獲第十二屆“首都旅遊紫禁杯”最佳個人獎。二零零八年十一月當選Travel Weekly China 旅訊主辦的《中國旅遊業界獎》中的“旅行社年度人物獎”。蔣先生於一九八四年畢業於北京師範大學經濟系，取得學士學位，是高級經濟師。

魏新教授

魏新教授，55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魏教授現任北大方正集團有限公司之董事長、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方正控股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及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公司PUC Founder (MSC) Berhad之非獨立非執行董事。魏教授持有北京大學管理學博士學位，現兼任北京大學教育學院常務副院長。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獨立非執行董事 (續)

黃友嘉博士太平紳士

黃友嘉博士太平紳士，53歲，自二零零零年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博士持有芝加哥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黃博士於直接投資及企業融資方面具豐富經驗。黃博士現為中國風電集團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事安集團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兩家公司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袁健先生

袁健先生，56歲，自二零零四年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袁先生持有加拿大多倫多大學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袁先生為加拿大特許會計師，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

彼現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精電國際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官。

高級管理人員

侯偉文先生

侯偉文先生，36歲，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合資格會計師、公司秘書及多家附屬公司董事。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持有香港科技大學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二零零六年加入本公司前在香港及中國之國際會計公司及企業擁有逾10年經驗。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區分析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本集團本年度按業務及地區分類之表現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本年度之業績載於本年報第39至40頁之綜合收益表。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44頁。

捐款

本集團年內向多個非牟利機構捐出約114,000港元善款(二零零九年：零)。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主要物業

主要持有投資物業之詳情載列如下：

物業名稱	約滿年期	物業樓面 面積 平方米	本集團 所持權益	本集團 應佔 樓面面積 平方米	用途
中國深圳羅湖區 人民南路深圳天安 國際大廈多個部分	二零四一年	31,739	50%	15,869	商業及 辦公室

董事會報告

股本

本公司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董事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袁海波先生 ¹ (主席)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獲委任)
熊曉鵬先生 ² (副主席)	
張長勝先生 ¹	
王虹先生 ¹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獲委任)
田溯寧先生 ²	
蔣建寧先生 ³	
魏新教授 ³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黃友嘉博士太平紳士 ³	
袁健先生 ³	
趙安建先生 ¹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辭任)
黎瑞剛先生 ³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辭任)

¹ 執行董事

² 非執行董事

³ 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6(3)條，新獲委任之董事袁海波先生、王虹先生及魏新教授之任期將直至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符合資格重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7(1)條，袁健先生、田溯寧先生及蔣建寧先生須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惟符合資格重選連任。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已於年內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呈交有關其獨立性之年度確認書，並認為彼等為獨立人士。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1至25頁。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僱員薪酬

於本年度，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僱員之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購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三十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肯定及表揚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之貢獻。根據購股權計劃之釋義，合資格人士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董事、僱員、合作夥伴及聯繫人士。

根據該10年期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而合資格人士每次獲授購股權時須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之代價。任何12個月期間，各合資格人士行使所獲授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之購股權）後已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1%。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703,855,781股（包括已授出但尚未失效或行使可認購1,799,481,255股股份的購股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9.39%。

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可行使之購股權期限（「購股權期限」）須為授出函件所訂明之期限，惟該期限須自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視為獲接納購股權當日起計不遲於授出日期起第十週年屆滿。

根據購股權計劃，每份購股權之認購價不得低於以下較高者：(i)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當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股份收市價；或(ii)緊接授出購股權前5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股份收市價的平均價；或(iii)股份面值。購股權計劃並無規定承授人須持有購股權一段最短時限方可擁有或行使購股權，而購股權可於董事會釐定之購股權有效期限內行使。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續)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7條，本年度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百分比	附註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 行使	於本年度 重新分配	於年內 失效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										
張長勝	5.5.2008	0.130	10,312,500	—	—	—	10,312,500	0.04	(2)	
	4.11.2008	0.043	20,625,000	—	—	—	20,625,000	0.07	(2)	
王虹	4.11.2008	0.043	—	—	51,562,500	—	51,562,500	0.18	(3)(8)	
	7.3.2008	0.149	—	—	41,250,000	—	41,250,000	0.14	(1)(8)	
田溯寧	5.5.2008	0.130	20,625,000	—	—	—	20,625,000	0.07	(2)	
	4.11.2008	0.043	41,250,000	—	—	—	41,250,000	0.14	(2)	
蔣建寧	5.5.2008	0.130	10,312,500	—	—	—	10,312,500	0.04	(2)	
	4.11.2008	0.043	20,625,000	—	—	—	20,625,000	0.07	(2)	
黃友嘉	5.5.2008	0.130	10,312,500	—	—	—	10,312,500	0.04	(2)	
	4.11.2008	0.043	20,625,000	—	—	—	20,625,000	0.07	(2)	
袁健	5.5.2008	0.130	10,312,500	—	—	—	10,312,500	0.04	(2)	
	4.11.2008	0.043	20,625,000	—	—	—	20,625,000	0.07	(2)	
趙安建	5.5.2008	0.130	61,875,000	—	(61,875,000)	—	—	—	(7)	
	4.11.2008	0.043	20,625,000	—	(20,625,000)	—	—	—	(7)	
黎瑞剛	5.5.2008	0.130	10,312,500	—	—	(10,312,500)	—	—	(6)	
	4.11.2008	0.043	20,625,000	—	—	(20,625,000)	—	—	(6)	
連續合約僱員總計	5.5.2008	0.130	—	—	61,875,000	—	61,875,000	0.21	(2)(7)	
	7.3.2008	0.149	128,906,250	—	(41,250,000)	—	87,656,250	0.30	(1)(8)	
	4.11.2008	0.043	257,812,500	(49,995)	(51,562,500)	—	206,200,005	0.72	(2)(3)(9)	
	4.11.2008	0.043	—	—	20,625,000	—	20,625,000	0.07	(7)(8)	
其他	7.3.2008	0.149	660,000,000	—	—	—	660,000,000	2.29	(1)	
	4.11.2008	0.043	484,687,500	—	—	—	484,687,500	1.68	(4)	
所有類別合計			1,830,468,750	(49,995)	—	(30,937,500)	1,799,481,255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續)

附註：

1. 該等購股權可分別自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二零零九年十月一日、二零一零年三月一日、二零一零年十月一日、二零一一年三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五期行使。
2. 該等購股權可自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悉數行使。
3. 該等購股權可分別自二零零九年三月八日、二零零九年十月八日、二零一零年三月八日、二零一零年十月八日、二零一一年三月八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五期行使。
4. 該等購股權可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八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悉數行使。
5. 年內概無授出及註銷任何購股權。
6. 由於黎瑞剛先生於二零一零年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有授予黎瑞剛先生之購股權宣告失效。
7. 趙安建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此後繼續為本公司提供服務，其獲授之購股權已自「董事」類別重新分配至「連續合約僱員」類別。
8. 王虹先生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其獲授之購股權已自「連續合約僱員」類別重新分配至「董事」類別。
9.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於年內行使當日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0.053港元。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儲備於本年度內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董事會報告

可分派儲備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零年修訂本)(第22章)及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計算，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供分派儲備合共487,49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760,682,000港元)；即股份溢價1,342,58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247,716,000港元)減累積虧損855,091,000港元(二零零九年：487,034,000港元)。本公司可於若干情況下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自股份溢價賬向股東作出分派。

主要供應商及主要客戶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總銷售額則少於本集團總銷售額的30%。

本集團主要供應商佔本集團年內之購貨額百分比如下：

— 最大供應商	90%
— 五大供應商合計	93%

最大供應商為本集團聯營公司海南海視旅遊衛視傳媒有限責任公司。概無董事、其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超過5%本公司股本者)於該等主要供應商中擁有權益。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退休福利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r)。

董事之服務合約

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簽訂任何於一年內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可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之合約權益

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有關而由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同系附屬公司參與訂立且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本公司登記冊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百分比
袁海波 (附註1)	控股法團權益	法團權益	4,230,750,000	14.69
田溯寧 (附註2)	控股法團權益	法團權益	2,451,554,891	8.51
王虹	配偶權益	家族權益	2,300,000	0.01

附註：

- (1) 袁海波先生透過其全資法團Ming Bang Limited及Rich Public Limited持有4,230,750,000股股份。
- (2) 田溯寧先生透過CBC China Media Limited持有2,451,554,891股股份。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續)

(ii)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購股權之好倉：

董事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董事所持本公司所授購股權之權益載於本年度報告「購股權」一節。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上文「購股權」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同系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包括彼等之配偶及未滿十八歲子女)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所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百分比
Ming Bang Limited	控股法團權益	法團權益	4,230,750,000	14.69
Rich Public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實益權益	4,230,750,000	14.69
CBC China Media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實益權益	2,451,554,891	8.51
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 II L.P. (附註)	實益擁有人	實益權益	1,867,288,000	6.48
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 II Associates L.P. (附註)	控股法團權益	法團權益	1,867,288,000	6.48
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 GP II Associated Ltd. (附註)	控股法團權益	法團權益	2,020,000,000	7.02
Patrick J McGovern (附註)	控股法團權益	法團權益	2,020,000,000	7.02
周全(附註)	控股法團權益	法團權益	2,020,000,000	7.02

附註：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 II L.P.及IDG-Accel China Investors II L.P.分別持有1,867,288,000股股份及152,712,000股股份。Patrick J McGovern及周全透過若干公司(即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 II Associates Ltd.及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 II Associates L.P.)持有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 II L.P. 及IDG-Accel China Investors II L.P.逾三分之一已發行股本。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關聯方交易

與關聯方進行之交易詳情載於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規定，而開曼群島法例亦無對該等權利施加任何限制而導致本公司有責任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管理合同

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就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業務之管理或行政工作簽訂或存有任何合約。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取得之公開資料並就董事所知，本公司已按上市規則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企業管治

本公司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準則報告載於本年報第11至20頁。

核數師

綜合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其將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董事會報告

董事資料的其他變更

自二零零九年年度報告日期以來的董事資料其他變更載列如下。

1. 張長勝先生已獲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日起生效。
2. 黃友嘉博士已獲委任為太平紳士，自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3. 田溯寧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辭任本公司主席一職。
4. 趙安建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辭任執行董事及執行委員會主席。
5. 張長勝先生及王虹先生之年度酬金分別修訂為1,440,000港元及1,560,000港元，自二零一零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資料外，再無須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規定披露的其他資料。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袁海波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太子大廈二十二樓
電話 (852) 2289 8888
傳真 (852) 2810 9888
www.pwchk.com

致華億傳媒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第39至143頁所載華億傳媒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轉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及公平之綜合財務報表，並對董事釐定就編製並無重大錯誤陳述(無論因欺詐或錯誤)之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必要之有關內部監控負責。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的責任(續)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真實及公平之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估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虧損及現金流量，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持續經營業務			
銷售	5	171,308	284,058
銷售成本		(116,944)	(181,377)
毛利		54,364	102,681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5	35,526	77,373
市務及銷售費用		(19,462)	(24,006)
行政費用		(76,660)	(61,677)
無形資產減值撥備	16	(478,428)	—
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6,931	3,335
融資費用	7	(1,125)	(31,291)
除稅前(虧損)/溢利	8	(478,854)	66,415
稅項	9	(4,813)	(421)
年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溢利		(483,667)	65,994
已終止業務			
年內來自已終止業務之虧損	10	—	(64,618)
年內(虧損)/溢利		(483,667)	1,376
下列者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83,463)	1,383
非控股權益		(204)	(7)
		(483,667)	1,376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年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之 每股(虧損)/盈利		港仙	港仙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2	(1.70)	0.35
—來自已終止業務	12	—	(0.34)
		(1.70)	0.01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2	(1.70)	0.35
—來自已終止業務	12	—	(0.34)
		(1.70)	0.01
股息	13	—	—

第47至143頁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一部份。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年內(虧損)／溢利	(483,667)	1,376
其他全面收入：		
匯兌差額	13,582	58,819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13,582	58,819
年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470,085)	60,195
下列者應佔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69,913)	60,202
非控股權益	(172)	(7)
	(470,085)	60,195

第47至143頁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一部份。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一日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3,730	3,816	8,654
無形資產	16	114,670	511,141	1,054,263
投資物業	17	359,890	—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19	268,986	253,144	285,287
借予共同控制企業之貸款 — 非流動部份	20	64,809	62,634	62,534
遞延稅項資產	9	18,737	18,468	50,11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41	1,852	10,926
		832,563	851,055	1,471,776
流動資產				
獨家廣告代理權	16	51,121	—	401,911
應收賬款	22	22,474	127,882	55,497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及其附屬公司款項	20	26,747	32,495	36,559
按公平值列賬並在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	23	28,000	—	11,13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	36,849	40,587	129,221
現金及現金等額	25	236,678	648,072	226,894
		401,869	849,036	861,212
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	31	118,347	—	—
		520,216	849,036	861,212
流動負債				
應付代理費 — 流動	16	136,492	167,117	785,367
應付賬款	26	2,383	36,089	24,887
預收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26	159,413	92,689	135,060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	19	32,848	30,619	54,905
即期所得稅負債		17,533	13,997	36,141
		348,669	340,511	1,036,360
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負債	31	36,347	—	—
		385,016	340,511	1,036,360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135,200	508,525	(175,14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967,763	1,359,580	1,296,628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一日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非流動負債				
應付代理費—非流動	16	—	—	418,209
可換股票據	27	—	47,875	44,271
遞延稅項負債	9	74,130	—	18,394
		74,130	47,875	480,874
資產淨值				
		893,633	1,311,705	815,754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	287,945	277,293	186,976
儲備	29	604,851	1,033,403	627,762
		892,796	1,310,696	814,738
非控股權益	29	837	1,009	1,016
		893,633	1,311,705	815,754

董事
袁海波

董事
王虹

第47至143頁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一部份。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18	855,917	812,705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	14	—
現金及現金等額	25	56,476	425,059
		56,490	425,059
流動負債			
預收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26	41,850	3,288
流動資產淨值		14,640	421,77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870,557	1,234,476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票據	27	—	47,875
資產淨值		870,557	1,186,601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	287,945	277,293
儲備	29	582,612	909,308
權益總額		870,557	1,186,601

董事
袁海波

董事
王虹

第47至143頁附註為財務報表一部份。

綜合現金流轉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用於營運之現金	30(a)	(48,546)	(8,252)
已付利得稅		(1,214)	(964)
用於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49,760)	(9,21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9,574	969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447)	(259)
收購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			
— 扣除所收購現金	31	(254,237)	—
出售附屬公司 — 扣除所收取現金	10(c)	—	8,588
購買無形資產		(115,733)	(34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229	2,672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		—	(4,657)
建議出售收取之按金		40,000	—
(用於)／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322,614)	6,97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因公開發售及配售事項而發行股份			
所得款項—扣除費用		—	421,994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2	—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2	421,994
現金及現金等額(減少)／增加淨額		(372,372)	419,750
來自已終止業務之現金及現金等額減少	10(b)	—	(428)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額		648,072	226,894
現金及現金等額之匯兌(虧損)／收益		(18,006)	1,85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額		257,694	648,072
現金及現金等額分析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額		257,694	648,072
重新分類至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		(21,016)	—
		236,678	648,072

第47至143頁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一部份。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累積虧損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權益總額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86,976	1,900,001	(1,272,239)	1,016	815,754
全面收益：					
一年內溢利／(虧損)	—	—	1,383	(7)	1,376
其他全面收益：					
一 匯兌差額	—	58,819	—	—	58,819
因公開發售及配售事項					
而發行股份，扣除費用	90,317	331,677	—	—	421,994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13,762	—	—	13,762
轉撥至法定儲備	—	438	(438)	—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277,293	2,304,697	(1,271,294)	1,009	1,311,705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277,293	2,304,697	(1,271,294)	1,009	1,311,705
全面收益：					
一年內虧損	—	—	(483,463)	(204)	(483,667)
其他全面收益：					
一 匯兌差額	—	13,550	—	32	13,582
因兌換可換股票據					
而發行股份	10,652	38,348	—	—	49,000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	2	—	—	2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3,011	—	—	3,011
轉撥至法定儲備	—	111	(111)	—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287,945	2,359,719	(1,754,868)	837	893,633

第47至143頁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一部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華億傳媒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廣告業務及節目內容製作業務，並透過共同控制企業進行物業投資。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七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二年修訂本)(第22章)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除另有指明外，財務報表乃按千港元呈列。

2 主要會計政策

編撰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應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指明外，此等政策已貫徹應用至各呈報年度。

(a) 編製基準

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重估按公平值列賬並在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及按公平值列賬之投資物業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而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亦須自行作出判斷。需要較多判斷或較複雜的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之範疇已在附註4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a) 編製基準 (續)**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i) 本集團已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以下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須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強制採納且與本集團相關。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以及其後對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公司之權益」之相應修訂，適用於收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報告期間或之後的業務合併。

此項經修訂準則繼續對業務合併應用購買法，但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相比，有若干重大更改。例如，收購業務之所有付款乃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入賬，而分類為債務之或有付款其後須透過綜合收入表重新計量。於計量被收購方之非控股權益時，可選擇個別收購按公平值或按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資產淨值之比例計量。所有收購相關成本必須予以支銷。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規定倘控制權並無變動，且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的所有交易將不再導致商譽或收益和虧損，則此等交易之影響必須在權益中呈列。此項準則亦列明失去控制權時的會計處理方法。任何在實體內之剩餘權益按公平值重新計量，並在損益中確認收益或虧損。由於非控股權益概無虧絀結餘，故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對本年度並無任何影響；失去實體控制權後並無進行導致保留實體權益之交易，亦無與非控股權益進行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a) 編製基準(續)

(i) 本集團已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之呈列」。該修訂本闡明，透過發行權益之潛在償債方式與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並不相關。透過修訂流動負債之定義，該修訂本容許將負債分類為非流動負債，前提是該實體有權無條件透過轉讓現金或其他資產將還款期延遲至會計期間後至少12個月，即使該實體之對手方可能要求其隨時以股份償還負債。
-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資產減值」，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該修訂本闡明，就減值測試應獲分配商譽之最大創現單位(或單位組別)須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第5段所界定之經營分部(即於合併計算具有類似經濟特徵之分部之前)。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本)「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該修訂本闡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列明有關分類為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或已終止業務規定之披露事項，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一般規定仍然適用，尤其是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第15段(達致公平呈列)及第125段(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來源)。

(ii) 須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強制採納但目前與本集團無關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和詮釋(儘管其或會影響日後交易及事件之會計處理)

-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本)「租賃」刪除有關土地租賃分類之特定指引，從而消除與租賃分類之一般指引之不一致性。因此，土地租賃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一般原則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約，即視乎租賃是否將資產擁有權附帶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於修訂前，土地權益(其所有權預期不會於租賃期完結時轉移至本集團)分類為經營租賃，呈列為「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並於租賃期內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a) 編製基準(續)

(ii) 須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強制採納但目前與本集團無關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和詮釋(儘管其或會影響日後交易及事件之會計處理)(續)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生效。此項詮釋乃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頒佈，就實體向股東分派非現金資產作為儲備分派或股息之安排之會計處理提供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亦已作修訂，規定資產只能夠在其現狀下可供分派且極有可能作出分派時方可分類為持作分派。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從客戶轉讓之資產」，就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收到之資產轉讓生效。此項詮釋闡明了對實體從客戶處取得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協議要求，而實體須將該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用於將客戶連接入網或向客戶持續提供商品或服務(例如電、燃氣或水的供應)。在某些情況下，實體會從客戶處取得現金，而該等現金須僅用於收購或建造將客戶連接入網或向客戶持續提供商品或服務(或兩者皆作)所需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重估嵌入式衍生工具」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由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生效。該項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之修訂本規定，當實體從「按公平值列賬並在損益處理」類別重新分類出混合財務資產時，實體須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是否須與主合約分開。此項評估須根據於該實體首次成為有關合約訂約方之日期或作出任何使合約現金流量出現大幅變動之合約修訂之日期(以較後者為準)存在之狀況進行。倘實體無法進行此項評估，則該混合工具必須全數保持分類為按公平值列賬並在損益處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a) 編製基準(續)

(ii) 須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強制採納但目前與本集團無關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和詮釋(儘管其或會影響日後交易及事件之會計處理)(續)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海外業務淨投資對沖」,由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生效。此項修訂規定,於海外業務淨投資對沖中,合資格對沖工具可由集團內任何一個或多個實體(包括海外業務本身)持有,只要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淨投資對沖在指定、文件及效力方面之規定。特別是,集團須明確記錄其對沖策略,因為在集團不同層面可能存在不同之指定。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無形資產」,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該修訂本闡明了業務合併所獲無形資產公平值之計量指引,並容許於各項資產擁有類似可用經濟年期之情況下將無形資產分類為單項資產。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集團以現金結算及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除收錄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 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外,該修訂本擴大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之指引,針對該詮釋以往並未涵蓋之集團安排之分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a) 編製基準(續)

(iii) 已經頒佈但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之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財務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方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最低資金規定之預付款項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新準則、現有準則之修訂或詮釋之影響，但尚未適宜表明該等新準則、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會否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b) 集團會計

(i) 綜合賬目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所有附屬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

(i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有權監管其財務及經營政策之所有公司(包括為特定目的經營之公司)，通常附帶過半數投票權之股權。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公司時，會考慮現時有否可行使或可轉換之潛在投票權及其影響。附屬公司自其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全面綜合入賬，至控制權終止當日終止綜合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集團會計(續)

(ii) 附屬公司(續)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處理業務合併。為收購附屬公司而轉讓之代價為本集團所轉讓資產、所產生負債及所發行股本權益之公平值。所轉讓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所產生之任何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值。收購相關成本乃於產生時支銷。業務合併時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負債及或然負債首先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按逐項收購基準，本集團會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資產淨值之比例確認任何於被收購方之非控股權益。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經調整以反映因或然代價修訂所產生之代價變動。成本亦包括直接應佔之投資成本。

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於任何先前被收購方之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超過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平值之差額入賬列作商譽。倘該數額低於以廉價購入附屬公司之資產淨值之公平值，則該差額會直接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會互相抵銷，未變現虧損亦會抵銷。本公司會在必要情況下更改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確保與本集團採納之政策一致。

(iii) 與非控股權益之交易

本集團將與非控股權益進行之交易視為與本集團股權持有人進行之交易。對於向非控股權益之購買，任何已付代價與相關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賬面值之差額乃於權益入賬。本集團向非控股權益出售所產生之盈虧於權益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b) 集團會計(續)****(iii) 與非控股權益之交易(續)**

當本集團不再擁有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時，於該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將按其公平值重新計量，而賬面值之變動則在損益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公司或金融資產之保留權益而言，公平值指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與該實體有關之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之方式入賬。這可能意味著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金額重新分類為溢利或虧損。

倘於聯營公司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而重大影響力獲保留，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金額僅有一定比例部份重新分類為溢利或虧損(如適用)。

(iv)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但無控制權之實體，通常附帶有20%至50%投票權之股權。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以權益會計法入賬，首先以成本確認。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收購時所識別之商譽(扣除任何累積減值虧損)。

本集團應佔收購後聯營公司之溢利或虧損於綜合收益表確認，而應佔收購後其他全面收益之增減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收購後累積增減會根據投資賬面值調整。倘本集團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等於或超過所持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本集團不會再確認虧損，除非本集團有責任或已經代表聯營公司付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集團會計(續)

(iv) 聯營公司(續)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間交易之未變現收益會對銷，以本集團所持聯營公司權益為限。除非有證據顯示交易中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聯營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出所需修訂，確保與本集團之政策一致。

因持有聯營公司權益而產生之攤薄收益及虧損乃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v) 共同控制企業(「共同控制企業」)

共同控制企業指本集團及其他合營方從事經濟活動而須受共同控制之合資公司，參與方對經濟活動均無單方面之控制權。於以往年度，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以權益法入賬，據此，應佔收購後共同控制企業之溢利或虧損於綜合收益表確認，而收購後累積增減會根據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投資賬面值調整。倘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企業之虧損等於或超過所持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本集團不會再確認虧損，除非本集團有責任或已經代表共同控制企業付款。

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就確認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公司之權益」所載之比例綜合法。本公司之董事認為，採用比例綜合法可更準確反映本集團於共同控制企業權益之具體及經濟現實，並使所呈列之本集團資料更可靠及相關。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b) 集團會計(續)****(v) 共同控制企業(「共同控制企業」)(續)**

根據比例綜合法，本集團按逐項基準將其應佔共同控制企業之各項收益及開支、資產及負債及現金流量與本集團財務報表中之類似項目進行合併。本集團會確認其他合營方因本集團向共同控制企業出售資產而應佔之部分盈虧。本集團不會確認其因本集團向共同控制企業收購資產而應佔共同控制企業的溢利或虧損，直至其將資產轉售予獨立方為止。然而，倘該虧損提供證據顯示流動資產可變現淨值減少或出現減值虧損，則交易虧損會立即確認。

儘管該會計政策變動不會對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之資產淨值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造成任何影響，但會使綜合財務報表個別項目出現若干變動。該新會計政策已獲追溯應用，而比較數字亦已就此重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集團會計(續)

(v) 共同控制企業(「共同控制企業」)(續)

(i) 對綜合收益表的影響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以往已申報) 千港元	會計政策 變動的影響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重新列賬)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銷售	276,451	7,607	284,058
銷售成本	(179,472)	(1,905)	(181,377)
毛利	96,979	5,702	102,681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84,408	(7,035)	77,373
市務及銷售費用	(24,006)	—	(24,006)
行政費用	(51,251)	(10,426)	(61,677)
分佔共同控制企業虧損	(8,342)	8,342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	3,335	3,335
融資費用	(31,291)	—	(31,291)
除稅前溢利	66,497	(82)	66,415
稅項	(413)	(8)	(421)
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內溢利	66,084	(90)	65,994
已終止業務：			
已終止業務之年內虧損	(64,618)	—	(64,618)
年內溢利	1,466	(90)	1,376
下列者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383	—	1,383
非控股權益	83	(90)	(7)
	1,466	(90)	1,3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集團會計(續)

(v) 共同控制企業(「共同控制企業」)(續)

(i) 對綜合收益表的影響(續)

	截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以往已申報) 千港元	會計政策 變動的影響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重新列賬)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銷售	179,431	6,577	186,008
銷售成本	(230,144)	(5,112)	(235,256)
毛利	(50,713)	1,465	(49,248)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12,588	(156)	12,432
市務及銷售費用	(25,862)	—	(25,862)
行政費用	(177,681)	(10,948)	(188,629)
無形資產減值撥備	(173,843)	—	(173,843)
分佔共同控制企業溢利	13,328	(13,328)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	37,449	37,449
融資費用	(40,963)	(14,536)	(55,499)
除稅前虧損	(443,146)	(54)	(443,200)
稅項	2,091	(13)	2,078
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內虧損	(441,055)	(67)	(441,122)
已終止業務：			
已終止業務之年內虧損	—	—	—
年內虧損	(441,055)	(67)	(441,122)
下列者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41,117)	—	(441,117)
非控股權益	62	(67)	(5)
	(441,055)	(67)	(441,1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集團會計(續)

(v) 共同控制企業(「共同控制企業」)(續)

(ii) 對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影響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以往已申報) 千港元	會計政策 變動的影響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重新列賬) 千港元
年內溢利	1,466	(90)	1,376
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58,819	—	58,819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58,819	—	58,81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60,285	(90)	60,195
下列者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60,202	—	60,202
非控股權益	83	(90)	(7)
	60,285	(90)	60,19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集團會計(續)

(v) 共同控制企業(「共同控制企業」)(續)

(ii) 對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影響(續)

	截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以往已申報) 千港元	會計政策 變動的影響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重新列賬) 千港元
年內虧損	(441,055)	(67)	(441,122)
其他全面開支：			
匯兌差額	(10,279)	—	(10,279)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扣除稅項	(10,279)	—	(10,279)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451,334)	(67)	(451,401)
下列者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51,396)	—	(451,396)
非控股權益	62	(67)	(5)
	(451,334)	(67)	(451,4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集團會計(續)

(v) 共同控制企業(「共同控制企業」)(續)

(iii) 對綜合資產負債表的影響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往已申報) 千港元	會計政策 變動的影響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新列賬)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131	685	3,816
無形資產	434,938	76,203	511,141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	264,260	(264,260)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253,144	253,144
借予共同控制企業之貸款			
— 非流動部份	—	62,634	62,634
遞延稅項資產	18,468	—	18,468
其他非流動資產	—	1,852	1,852
	720,797	130,258	851,055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129,054	(1,172)	127,882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及其附屬公司款項	91,300	(58,805)	32,49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6,680	13,907	40,587
現金及現金等額	643,037	5,035	648,072
	890,071	(41,035)	849,036
流動負債			
應付代理費	167,117	—	167,117
應付賬款	34,811	1,278	36,089
預收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36,222	56,467	92,689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30,619	30,619
即期所得稅負債	13,423	574	13,997
	251,573	88,938	340,511
流動資產淨值	638,498	(129,973)	508,525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359,295	285	1,359,5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集團會計(續)

(v) 共同控制企業(「共同控制企業」)(續)

(iii) 對綜合資產負債表的影響(續)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往已申報) 千港元	會計政策 變動的影響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新列賬)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票據	47,875	—	47,875
資產淨值	1,311,420	285	1,311,705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7,293	—	277,293
儲備	1,033,403	—	1,033,403
	1,310,696	—	1,310,696
非控股權益	724	285	1,009
權益總額	1,311,420	285	1,311,7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集團會計(續)

(v) 共同控制企業(「共同控制企業」)(續)

(iii) 對綜合資產負債表的影響(續)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以往已申報) 千港元	會計政策 變動的影響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經重新列賬)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489	1,165	8,654
無形資產	978,060	76,203	1,054,263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	267,639	(267,639)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285,287	285,287
借予共同控制企業之貸款			
— 非流動部份	—	62,534	62,534
遞延稅項資產	35,794	14,318	50,112
其他非流動資產	—	10,926	10,926
	1,288,982	182,794	1,471,776
流動資產			
獨家廣告代理權	401,911	—	401,911
應收賬款	55,248	249	55,497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及其附屬公司款項 按公平值列賬並在損益處理之	106,798	(70,239)	36,559
財務資產	11,130	—	11,13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1,196	8,025	129,221
現金及現金等額	216,511	10,383	226,894
	912,794	(51,582)	861,212
流動負債			
應付代理費 — 流動	785,367	—	785,367
應付賬款	24,880	7	24,887
預收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79,532	55,528	135,060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	—	54,905	54,905
即期所得稅負債	30,062	6,079	36,141
	919,841	116,519	1,036,3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集團會計(續)

(v) 共同控制企業(「共同控制企業」)(續)

(iii) 對綜合資產負債表的影響(續)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以往已申報) 千港元	會計政策 變動的影響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經重新列賬) 千港元
流動資產淨值	(7,047)	(168,101)	(175,14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281,935	14,693	1,296,628
非流動負債			
應付代理費—非流動	418,209	—	418,209
可換股票據	44,271	—	44,271
遞延稅項負債	4,076	14,318	18,394
	466,556	14,318	480,874
資產淨值	815,379	375	815,754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86,976	—	186,976
儲備	627,762	—	627,762
	814,738	—	814,738
非控股權益	641	375	1,016
權益總額	815,379	375	815,754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公佈公開草擬文件第9號「共同安排」，當中建議取消就實體於共同控制企業投資的按比例合併列賬方法。倘公開草擬文件第9號生效，則本集團將須更改其就共同控制企業權益的比例綜合法會計政策為權益會計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外幣換算

(i) 功能和列賬貨幣

本集團各公司之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公司營運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人民幣(「功能貨幣」)計量。由於本公司乃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故董事認為採用港元為本集團及本公司呈列貨幣會更合適，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列賬。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之匯兌盈虧以及結算以年終匯率換算的外幣計值貨幣資產和負債而產生之匯兌盈虧在綜合收益表確認。

(iii)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列賬貨幣不同之所有本集團公司(當中概無嚴重通脹經濟之貨幣)之業績和財務狀況按下列方法換算為列賬貨幣：

- a) 每份資產負債表內呈報之資產和負債按相關結算日之收市匯率換算；
- b) 每份收益表之收支按平均匯率換算(倘此平均匯率並非交易日期累積匯率之合理約數，則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匯率換算)；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c) 外幣換算(續)****(iii) 集團公司(續)**

- c) 所有由此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收購海外實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視為該海外實體之資產及負債，按收市匯率換算。

綜合賬目時，換算海外業務之淨投資以及換算借貸及其他指定作為該等投資對沖之貨幣工具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當部分出售或售出一項海外業務時，列入權益之匯兌差額在綜合收益表確認為出售盈虧之一部份。

(d)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主要包括租賃土地及辦公樓宇，乃持有作長期租金回報，而並非由本集團佔用。其亦包括正在興建或發展作為投資物業供未來使用之物業。當符合投資物業之其餘定義時，根據經營租約持有之土地乃入賬列為投資物業。在有關情況下，有關經營租約乃猶如其為融資租約入賬。投資物業初始按成本(包括相關交易成本)計量。於初始按成本確認後，投資物業乃按公平值列賬，即於各報告日期由外部估值師所釐定之公開市值。公平值乃按活躍市價得出，並就特定資產之性質、地點或狀況之任何差異作出調整(如有需要)。倘無資料，本集團將採用其他估值方法，如較不活躍市場之近期價格或經貼現現金流量預測。公平值之變動乃於綜合收益表內入賬列作其他收入內的估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含租賃土地及樓宇、廠房、設備以及其他資產)按歷史成本減累積折舊及累積減值虧損(如有)入賬。歷史成本包括與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有關之開支。

該項目的其後成本僅於本集團有可能獲得有關項目之未來經濟利益，且能準確計量項目成本時，方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視情況而定)。重置部分的賬面值已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開支在所涉財政期間的綜合收益表支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採用直線法按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減餘值計算：

物業、廠房及設備	3至10年
----------	-------

資產之餘值與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檢討並於適當時調整。

倘資產賬面值超過估計可收回金額，則須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2(w))。

出售盈虧相當於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f) 無形資產

(i) 商譽

商譽指收購成本超逾本集團佔所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共同控制企業可識別資產淨值於收購當日公平值之數額。收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企業之商譽計入無形資產。收購聯營公司之商譽計入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商譽會每年檢測有否減值，並按成本減累積減值虧損列賬。商譽之減值虧損不會撥回。出售公司之盈虧包括被出售公司相關商譽之賬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f) 無形資產(續)****(i) 商譽(續)**

檢測有否減值時，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可從根據經營分部確認產生商譽之業務合併獲益之創現單位或創現單位組合。

(ii) 獨家廣告代理權

獨家廣告代理權包括以獨家代理身份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出售電視頻道廣告資源之權利。本集團已簽訂合約，於擔任獨家代理期間定期支付事先協定之款項。

獨家廣告代理權費用指擔任獨家代理期間定期支付事先協定款項之淨現值，而該等事先協定定期支付之款項屬於須交付現金或其他貨幣資產之合約承擔，因此視為財務負債。獨家廣告代理權按直線法自權利生效日期起於獨家代理期間攤銷，扣除累積攤銷及減值虧損(如有)後按成本列賬。事先協定定期支付之款項現值之應計利息自綜合收益表之財務費用扣除。

(iii) 節目及電影版權

對外收購之節目及電影版權按收購成本加電影改進成本減累積攤銷及減值虧損(如有)入賬。

自製節目及電影產品為已完成節目及電影，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入賬。各節目及電影產品之成本(包括製作成本、服務成本、直接勞力成本、於製作節目或電影時運用之設施及原料)獨立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無形資產(續)

(iii) 節目及電影版權(續)

節目及電影版權成本按預期可獲得經濟利益的時間按所估估計未來收益之比例自綜合收益表扣除。倘估計未來收益少於過往估計，則會計入增加攤銷。各節目或電影之估計未來收益會定期獨立檢討。

倘售出節目及電影版權，則該等節目及電影版權之賬面值會於確認有關收益之年度確認為開支。任何節目或電影版權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數額及節目及電影版權之一切虧損均於出現撇減或虧損之年度確認為開支。

於各結算日，節目及電影版權的資產按內部及外界市場資訊評估有否減值。如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減值，則估算其賬面值，及在有關情況下於綜合收益表確認減值虧損。

(iv) 製作中節目及電影

各製作中節目及電影按成本減累積減值虧損(如有)獨立入賬。製作中節目及電影之成本包括製作成本、服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於製作節目或電影時運用之設施及原料。完成製作後，該等製作中節目及電影將重新分類為節目或電影版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g)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

當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之賬面值將主要透過一項出售交易收回而該項出售被視為非常可能，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如該等資產之賬面值將主要透過一項出售交易而非持續使用而收回，且該項出售被視為非常可能，則該等資產按賬面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的較低者列賬。

(h) 財務資產**分類**

本集團將財務資產分為按公平值列賬並在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方式視乎購入財務資產的目的而定。管理層在首次確認時釐定財務資產分類。

(i) 按公平值列賬並在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

按公平值列賬並在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為持作買賣的財務資產。主要為在短期內出售而購入的財務資產歸入此類別。衍生工具除非被指定為對沖工具，否則亦分類為持作買賣。此類別的資產分類為流動資產。

(ii)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並無活躍市場報價之非衍生財務資產。此等款項計入流動資產，惟到期日自報告期間結束時起計超過12個月者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綜合資產負債表的「借予共同控制企業之貸款」、「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共同控制企業及其附屬公司款項」及「現金及現金等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h) 財務資產(續)

確認及計量

財務資產之常規買賣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資產當日。並非按公平值列賬並在損益處理之所有財務資產首先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確認。按公平值列賬並在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首先按公平值確認，而交易成本則於綜合收益表支銷。當從財務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轉讓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和回報時，財務資產即終止確認。按公平值列賬並在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其後按公平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因「按公平值列賬並在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類別之公平值增減而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在產生期間的綜合收益表呈列為「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當本集團收取股息之權利確立時，按公平值列賬並在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之股息收入於綜合收益表確認計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有報價投資之公平值根據當時之買盤價計算。倘財務資產市場交投不活躍(及為非上市證券)，則本集團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公平值。估值技術包括參考最近按公平基準進行之交易、參考其他大致相同的工具、現金流量貼現分析及期權定價模式，盡量使用市場數據而減少倚賴公司提供之數據。

本集團在各報告期間評估有無客觀證據證明個別財務資產或財務資產組合已減值。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減值測試載於附註2(i)。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i)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首先以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計算之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當有客觀證據證明本集團無法根據原有條款全數收回應收款項時，會就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作出減值撥備。債務人有重大財政困難、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及拖欠款項均視為有關應收款項減值的指標。此撥備額即資產賬面值與按原有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資產賬面值透過撥備賬減少，而虧損金額於綜合收益表之「行政費用」確認。倘無法收回應收賬款，會在撥備賬撇銷應收款項。先前已撇銷之金額如於其後收回，則會計入綜合收益表之「行政費用」。

(j) 現金及現金等額

現金及現金等額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通知存款。

(k) 股本

普通股及優先股乃列作權益。

因為本公司並無任何契約權利將優先股轉換為任何負債外流，故優先股會列作權益。

發行新股或購股權之直接遞增成本於權益列示為所得款項扣減額(已扣除稅項)。購回已發行普通股份的直接應佔成本於權益列作扣減，而所購回股份面值由保留盈利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

(l)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之股息在獲得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倘適用)批准分派股息期間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m)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乃就日常業務過程中購買供應商提供之產品或服務而應支付之債務。倘應付賬款之支付日期在一年或以內(如仍在正常營運周期中,則可較長),其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首先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n) 借貸

借貸扣除所涉交易成本後首先按公平值確認,隨後以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經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值之任何差額使用實際利率法於借貸期內在綜合收益表確認。

可換股票據之負債部分公平值按相等之非可換股票據市場利率釐定。該金額按攤銷成本列為負債,直至該等票據因兌換或到期而失效為止。所得款項之餘下部份分配至換股權,並於扣除所得稅影響後於股東權益確認。

除非本集團可無條件將負債結算遞延至報告期間結束後至少十二個月,否則借貸將劃分為流動負債。

(o)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年內稅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會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惟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項目相關者則除外。在這種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即期所得稅開支按結算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共同控制企業及聯營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之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法計算。管理層定期檢討報稅表中對於有關須詮釋之適用稅務規例之立場,並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款項之數額建立適當之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o)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按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賬面值之暫時差額確認。然而，倘遞延所得稅源自首次確認交易(業務合併除外)所涉資產或負債，而交易當時並無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不會入賬。遞延所得稅採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會適用之稅率(及法律)釐定。

倘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與可動用暫時差額抵銷，則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就附屬公司、共同控制企業及聯營公司之投資產生之暫時差額而計提撥備，惟就遞延所得稅負債而言，倘可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時間，並有可能在可預見未來不會撥回暫時差額則除外。

(p) 撥備

倘本集團現時因過往事件而涉及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責任可能須耗用資源，且款項已可靠估計，則確認撥備。並無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倘有多項類似責任，會整體考慮責任類別以釐定償付時可能耗用的資源。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之任何一個項目相關之資源流出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按預期償付責任所需開支以除稅前比率(反映當時市場對責任之貨幣時間值及特定風險之評估)計算之現值計量。隨時間產生之撥備增加確認為利息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q) 收入確認

收入包括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貨品及服務之已收取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收入已扣除增值稅、回扣和折扣及抵銷集團內部銷售額。

倘收入金額能可靠計量，而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實體及倘下述本集團各項業務符合特定標準，則本集團會確認收入。

廣告及佣金收入於提供服務及能可靠計量收益時確認。

當交換服務以換取相似性質及價值之服務時，此交換不視為產生收入之交易。

當提供服務以換取不同服務時，此交換視為產生收入之交易。收入按所獲服務之公平值計量，並按所收到或支付之任何現金或現金等額之金額作出調整。當所獲服務之公平值不能可靠計算時，收入按於易貨交易所提供服務之公平值(參考同類服務之非易貨交易)計算，並按所收到或支付之任何現金或現金等額之金額作出調整。

銷售電視節目及電影版權之收入於擁有權之風險及回報轉讓時確認，一般與電視節目及電影版權交付客戶及所有權移交或權利轉讓同時發生。

授出或轉授電視節目及電影版權之收入根據相關合約條款於預錄影音產品及錄像正片之材料交予客戶時確認。倘授出及轉授電影版權須視乎票房收益而定，則收入僅於可能將收取授權費用時確認，一般於事件發生時確認。

來自投資物業的租金及管理費收入在租期內以直線法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確認。

股息收入於收取股息之權利確立時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r) 僱員福利****(i) 僱員可享有的假期**

僱員所享有的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於計算僱員有關假期時確認，並按截至結算日應向僱員就所提供服務而估計享有的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作出撥備。

僱員之病假、產假及其他不可累積之補假於僱員休假時方會確認。

(ii) 退休福利成本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合資格僱員設立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已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生效。有關供款按僱員之基本薪金百分比計算，並於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應付時自綜合收益表扣除。強積金計劃之資產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與本集團資產分開管理。本集團根據強積金計劃作出僱主供款後，有關供款即全數屬僱員所有，惟倘僱員在可全數收取供款前離職，則本集團之僱主自願供款將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退還予本集團。

本公司於中國(不包括香港)之附屬公司均參與中國(不包括香港)政府設立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該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即該等附屬公司須向該計劃支付之供款額，乃根據附屬公司僱員薪金之若干百分比計算，並於作出供款之期間自綜合收益表扣除。

就以上退休福利計劃而言，倘基金所持資產不足以就本期或過往期間僱員服務向所有僱員支付福利，則本集團並無法律或推定責任作進一步供款。

可確定現金退款或未來付款減少時，預繳供款方會確認為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r) 僱員福利(續)

(iii)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本集團在正常退休日期前終止僱用或於僱員接受自願遣散以換取此等福利時支付。本集團於其明確承諾終止僱用現有僱員(無撤回可能)時確認離職福利。倘為鼓勵自願遣散而提出要約,則離職福利根據願意接納要約的僱員數目計量。報告期間結束後十二個月到期的福利貼現至現值。

(iv) 分享溢利及花紅計劃

本集團根據一項公式就花紅及溢利分享確認負債及開支,該公式考慮了於作出若干調整後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本集團就合約責任或倘若因過往慣例曾產生推定責任而確認撥備。

(s)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本集團設有數項以權益結算、以股份支付之薪酬計劃,據此,公司自僱員獲取服務,作為本集團股本工具(購股權)之代價。僱員為獲授購股權而提供之服務公平值會確認為開支。將列作開支之總額乃參考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例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及公司僱員於指定期間仍然留任)之影響;及
- 不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之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s)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續)**

有關預期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之假設包括非市場歸屬條件。開支總額乃於歸屬期間確認，即所有特定歸屬條件將會達成之期間。在各報告期間結束時，公司根據非市場歸屬條件，修訂本身對預期將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之估計。本集團在綜合收益表確認對原先估算修訂(如有)之影響，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因行使購股權所發行股份而用作認購之現金乃記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並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公司向本集團附屬企業僱員所授出有關其股本工具之購股權被視為出資。所獲取僱員服務之公平值乃參照授予日期之公平值計量，並於歸屬期間確認為於附屬企業之投資增加，並相應記入權益。

(t)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

(u) 經營租約

由出租人承擔資產擁有權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之租約分類為經營租約。經營租約租金(包括就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作出之預付款項)扣除出租人給予的任何優惠後在租期內以直線法自綜合收益表扣除。

(v)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之報告方式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之內部報告方式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而主要經營決策者被界定為作出策略決定之統籌委員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w)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企業及聯營公司之投資與非財務資產之減值

未有釐定使用年期的資產(如商譽)無需攤銷,惟每年進行一次減值測試。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檢討資產有否減值。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可收回金額之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公平值扣除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為準。評估減值時,資產會分類為各個最基本的可識別現金流量(創現單位)組合。於各報告日期,將檢討已減值之非財務資產(商譽除外)能否撥回減值。

3 財務風險管理

(i)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業務面對現金流量與公平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外匯風險、價格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等多種財務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集中處理金融市場之不明朗因素及致力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之潛在不利影響。

(a) 現金流量與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以借予共同控制企業之貸款及存入信譽良好之銀行之現金結餘獲得利息收入。

按浮動利率計息之借貸令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按固定利率計息之借貸令本集團面對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利率掉期對沖利率風險。

本集團按市場波動分析利率風險,並考慮再融資、續訂現有利率持倉及其他融資等多種假設情況。本集團根據該等假設情況計算既定利率調整對損益之影響。各假設情況均採用相同利率調整。僅為反映主要浮息持倉之財務資產及負債而考慮假設情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i) 財務風險因素 (續)****(a) 現金流量與公平值利率風險 (續)**

根據所作出之假設情況，且所有其他變數不變，倘利率增加／減少60個基準點，則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會分別減少／增加約1,42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723,000港元)。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之信貸風險。銀行結餘、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乃本集團在財務資產方面之最高信貸風險。本集團設有政策限制來自任何財務機構之信貸風險金額。本集團亦設有政策確保向有良好信貸紀錄之客戶銷貨，而本集團亦會定期評估客戶之信用。

由於交易對手為信貸紀錄良好之財務機構，故銀行結餘之信貸風險有限。

除銀行結餘存放於若干信貸評級良好之若干銀行而使信貸風險集中外，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分散於多名交易對手，故並無重大集中之信貸風險。

(c)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主要面對人民幣兌港元之外匯風險。外匯風險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與負債及海外業務之投資淨額。

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遠期合約、貨幣借貸或其他方法對沖外匯風險，但透過持續監察管理盡可能限制風險淨額。

本集團擁有若干以人民幣計值之海外業務投資，其資產淨值涉及外匯風險。該等貨幣價值之波動將於匯兌儲備之變動反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i)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外匯風險(續)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年內虧損及累積虧損將減少／增加26,43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溢利增加／減少21,528,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換算借予附屬公司之貸款墊款(以人民幣計值)產生外匯收益／虧損所致。

本集團並無因各集團公司相關功能貨幣換算淨額情況而承受重大外幣風險。

(d)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包括維持充足現金及銀行結餘。

由於本集團相關業務性質多變，故本集團監控當前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並維持充足現金及現金等額而保持融資靈活性，以應付營運需求及掌握可能出現之投資機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i) 財務風險因素(續)

(d)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按於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的餘下時間將本集團及本公司之財務負債分類為相關有效期組別作分析。表中所披露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由於貼現影響不大，故於十二個月內到期之結餘相等於其賬面結餘。

	少於1年 千港元	1至2年 千港元	2至5年 千港元
本集團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代理費	136,492	—	—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61,796	—	—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32,848	—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新列賬(附註2))			
應付代理費	167,117	—	—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28,778	—	—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30,619	—	—
本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41,850	—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3,288	—	—

(e) 價格風險

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並無重大價格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ii)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旨在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從而向股東提供回報及向其他股權持有人提供利益，以及維持最佳資本結構，減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派付予股東之股息金額、向股東退還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按銀行借貸總額對權益總額比率監察資本結構。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之策略為維持銀行借貸總額對權益總額比率低於10%。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總額對權益總額比率為0%(二零零九年：0%)。

(iii) 公平值估計

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並無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之公平值乃參照以貼現現金流量技術釐定的金額釐定。

假設應收及應付賬款之賬面值扣除減值撥備後與公平值相若。用作披露的財務負債公平值按當時本集團同類金融工具之市場利率貼現未來合約現金流量而估計。

下表分析以估值方法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不同級別的定義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除第一級包括之報價以外而可以觀察到之資產或負債數據，無論以直接(即利用價格)或間接(即從價格得出)方式(第二級)。
- 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得出之資產或負債數據(即非觀察數據)(第三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iii) 公平值估計(續)

下表呈列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及負債：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按公平值列賬並在損益 處理之財務資產				
— 上市股權證券	28,000	—	—	28,000

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基於結算日所報市價計算。倘交易所、證券商、經紀、行業集團、定價服務或監管機構能夠隨時及定期提供報價，而有關報價代表實際及定期按公平原則出現的市場交易，則被視為活躍市場。用於本集團所持財務資產的市價為現行買價。第一級已包括該等工具。第一級所包括的工具主要由上市股權投資組成。

4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估算及判斷會持續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有關情況下認為合理之未來事件預測)評估。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算及假設，顧名思義，所得之會計估算及判斷很少會與實際結果相同。很可能導致下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有重大調整之估算及假設載列如下。

(i) 商譽之估計減值

本集團每年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測試商譽有否減值。創現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算，計算時須使用估計。倘用於貼現現金流量之稅前貼現率、收入增長率及末期增長率與管理層之估計有別，則商譽或會減值。有關假設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續)

(ii) 獨家廣告代理權之減值

每當出現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情況下之事件或變動時，會檢討獨家廣告代理權之減值。可收回金額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算，計算時須運用估計。釐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時，代理權產生之預測現金流量會貼現至現值，而貼現須對有關所出售播放時間、出售價及經營成本之水平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釐定可收回金額之合理估計時採用所有可用資料，包括根據出售量、售價及經營成本之合理及有根據假設及預測而作出的估計。倘實際結果與管理層估計有別，則獨家廣告代理權或會減值。

(iii) 節目及電影版權之攤銷及減值

節目及電影版權按預期產生經濟利益期間之估計預期收益攤銷，若估計預期收益較先前估計少，則會作額外攤銷。節目及電影版權按以預計收入估算之可變現淨值減值。實際收入或會有別於相關未來收入預測。就此而言，管理層就各重大節目及電影編製及定期更新詳細收益預測。倘收益預測與管理層之估計有別，則節目及電影版權或會減值。

(iv) 重大應收賬款之可收回性

本集團有重大應收賬款結餘，主要來自電視廣告業務及內容製作業務。管理層定期檢討可否收回應收賬款。當根據特定識別方法確認應收賬款可能無法收回時，即計提呆賬撥備。釐定充足呆賬撥備時，管理層需作出判斷。影響本集團應收賬款可收回性之條件可能導致實際撇銷金額與所保留者有重大差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續)**(v) 所得稅**

本集團按預期須繳納之稅項金額確認所得稅負債。倘最終稅務結果與首次入賬之金額不同，則有關差額將影響稅務釐定期內之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vi) 電影製作投資之可收回性

管理層每年在各結算日主要參考當時市況及交易紀錄評估節目及製作中電影有否減值。倘該等投資之預測現金流入下降，則可能須作出減值撥備。

(vii) 收購金額分攤

於收購日收購的附屬公司資產公平值按管理層所評估資產公平值釐定。部份收購金額按業務現金流量預測分攤至所收購附屬公司的業務。倘管理層釐定收購日收購的附屬公司資產公平值有所不同，且預測所收購附屬公司業務現金流量時採用不同假設，則會導致收購日的資產值與商譽有異。

(viii) 投資物業之估計公平值

本集團按公平值將其投資物業入賬，公平值變動在損益中確認。投資物業至少每年取得獨立估值。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管理層會參考最近期的獨立估值以更新彼等對各物業公平值之評估。釐定所用的主要假設及董事估計該等假設時對投資物業賬面值的敏感性載於附註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銷售及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本集團主要從事廣告業務、節目內容製作業務以及透過一間共同控制企業從事物業投資業務。年內確認之收入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銷售		
廣告	161,340	274,410
批授及轉授電影及電視節目	4,787	9,648
租金及管理費收入	5,181	—
	171,308	284,058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出售獨家廣告代理權收益(附註16)	—	66,290
按公平值列賬並在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的股息收入	—	277
利息收入	9,574	1,802
按公平值列賬並在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的公平值 (虧損)/收益	(1,836)	8,176
負商譽(附註31)	10,344	—
匯兌收益	15,963	806
雜項	1,481	22
	35,526	77,373
總計	206,834	361,431

年內，商品或服務交易所產生之非現金收入計入廣告銷售，約為8,68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8,191,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即管理委員會，包括本集團首席執行官及首席財務官。管理委員會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委員會已基於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管理委員會已釐定本集團有三個主要經營分部：(i)廣告業務；(ii)內容製作業務；及(iii)物業投資。管理委員會根據各分部業績衡量分部表現。

由於管理委員會更改對資料的列報方式，因此於二零一零年呈列的經營分部出現若干變動。於二零零九年呈列為「其他」的經營分部，主要代表本集團於金融工具投資的業績，將不再列為一項獨立的經營分部。由於本集團於投資物業的投資，因此於二零一零年呈列新分部「物業投資」。

各經營分部間概無銷售活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三個經營分部均於中國經營，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二零一零年					總計 千港元
	廣告 千港元	內容製作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持續經營 業務總計 千港元	已終止業務 千港元	
銷售	161,340	4,787	5,181	171,308	—	171,308
分部業績	13,957	(8,604)	1,974	7,327	—	7,327
匯兌收益				15,963	—	15,963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3,011)	—	(3,011)
商譽減值撥備				(470,444)	—	(470,444)
負商譽				10,344	—	10,344
融資費用				(1,125)	—	(1,125)
未分配成本淨值				(37,908)	—	(37,908)
除稅前虧損				(478,854)	—	(478,854)
稅項				(4,813)	—	(4,813)
年內虧損				(483,667)	—	(483,667)
非控股權益				204	—	20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				(483,463)	—	(483,463)
分部資產	127,019	118,195	391,853	637,067	—	637,067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268,986	—	—	268,986	—	268,986
商譽	43,611	—	—	43,611	—	43,611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及其附屬公司 款項				26,747	—	26,747
借予共同控制企業之貸款				64,809	—	64,809
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				118,347	—	118,347
未分配資產				193,212	—	193,212
總資產				1,352,779	—	1,352,779
分部負債	151,315	104,119	29,941	285,375	—	285,375
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負債				36,347	—	36,347
未分配負債				137,424	—	137,424
總負債				459,146	—	459,146
資本開支						
— 已分配	51,474	65,658	672	117,804	—	117,804
— 未分配				1,903	—	1,903
折舊						
— 已分配	405	417	25	847	—	847
— 未分配				1,317	—	1,317
攤銷	—	1,828	—	1,828	—	1,8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分部資料(續)

	二零零九年					
	廣告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內容製作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其他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持續經營 業務總計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已終止業務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總計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銷售	274,410	9,648	—	284,058	206,240	490,298
分部業績	69,442	(7,732)	8,388	70,098	(34,242)	35,856
向共同控制企業貸款之 利息收入				836	—	836
匯兌收益				806	—	806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13,762)	—	(13,762)
無形資產減值撥備				—	(21,173)	(21,173)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扣除 應收代價撥備				—	(13,159)	(13,159)
出售獨家廣告代理權收益				66,290	—	66,290
融資費用				(31,291)	—	(31,291)
未分配成本淨值				(26,562)	—	(26,562)
除稅前溢利/(虧損)				66,415	(68,574)	(2,159)
稅項				(421)	3,956	3,535
年內溢利/(虧損)				65,994	(64,618)	1,376
非控股權益				7	—	7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溢利/(虧損)				66,001	(64,618)	1,383
分部資產	225,539	96,768	—	322,307	—	322,30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53,144	—	—	253,144	—	253,144
商譽	496,653	—	—	496,653	—	496,653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及其附屬 公司款項				32,495	—	32,495
借予共同控制企業之貸款				62,634	—	62,634
未分配資產				532,858	—	532,858
總資產				1,700,091	—	1,700,091
分部負債	260,695	62,269	—	322,964	—	322,964
未分配負債				65,422	—	65,422
總負債				388,386	—	388,386
資本開支						
—已分配	117	483	—	600	5	605
—未分配				—	—	—
折舊						
—已分配	620	730	—	1,350	48	1,398
—未分配				1,179	—	1,179
攤銷	190,446	3,964	—	194,410	239,121	433,5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分部資料(續)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廣告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內容製作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其他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持續經營 業務總計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已終止業務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總計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分部資產	1,114,971	128,557	11,196	1,254,724	—	1,254,72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85,287	—	—	285,287	—	285,287
商譽	466,405	—	—	466,405	—	466,405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及其附屬 公司款項				36,559	—	36,559
借予共同控制企業之貸款				62,534	—	62,534
未分配資產				227,479	—	227,479
總資產				2,332,988	—	2,332,988
分部負債	1,354,410	60,184	—	1,414,594	—	1,414,594
未分配負債				102,640	—	102,640
總負債				1,517,234	—	1,517,234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有形及無形資產、投資物業、其他非流動資產、應收款項及營運現金，不包括商譽、借予共同控制企業之貸款、遞延稅項資產、應收共同控制企業及其附屬公司款項以及供公司使用之現金及現金等額。

分部負債由營運負債組成，包括應付及應計負債，不包括可換股票據、即期所得稅負債以及遞延稅項負債等項目。

資本開支由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以及無形資產之添置組成，包括透過業務合併之收購所產生之添置。

7 融資費用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名義非現金利息：		
— 可換股票據	1,125	3,604
— 就獨家廣告代理權事先協定之定期付款	—	27,687
	1,125	31,2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計入及扣除下列各項：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計入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27	34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回撥	—	3,359
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5)	2,164	2,529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6)	1,828	194,410
核數師酬金	3,352	2,215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附註22)	9,548	—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671	—
經營租約租金 — 土地及樓宇	6,708	6,457
捐款	114	—
員工成本：		
董事酬金	656	720
工資及薪金	23,943	17,893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3,011	13,762
對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之供款	3,381	2,662
	30,991	35,0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稅項

香港利得稅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二零零九年:16.5%)稅率撥備。香港以外地區之利得稅就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業務所在地區/國家之通行稅率計算。

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批准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及國務院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批准的新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實施細則」)計算及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細則,內資及外商投資企業的所得稅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統一為25%。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4,453	(15,684)
遞延所得稅	360	16,105
所得稅開支	4,813	4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稅項(續)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溢利之稅項與使用相關國家已綜合實體之除稅前溢利或虧損所適用之當地稅率計算的理論金額差異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除稅前(虧損)/溢利	(478,854)	66,415
按適用於相關國家所得溢利或虧損之當地稅率計算之稅項	(81,010)	11,893
毋須納稅之收入	(9,202)	(16,767)
不可扣稅之開支	82,991	5,541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389)	(8,772)
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12,423	8,526
所得稅開支	4,813	421

加權平均適用稅率為16.9%(二零零九年：17.9%)。

倘可合法將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對計劃以淨額結算結餘的同一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所徵收的所得稅有關時，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則可抵銷。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超過十二個月後收回之遞延稅項資產	18,737	18,468
於超過十二個月後收回之遞延稅項負債(附註31)	(74,130)	—
遞延稅項(負債)/資產淨額	(55,393)	18,4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稅項(續)

總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年內之變動(並無計及同一稅務司法權區的結餘抵銷)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			
	中國減速 稅項攤銷 千港元	減值虧損 千港元	稅務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6,168	14,999	8,945	50,112
扣除自綜合收益表	(19,194)	(7,420)	(5,086)	(31,700)
匯兌差額	27	18	11	56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001	7,597	3,870	18,468
扣除自綜合收益表	—	—	(360)	(360)
匯兌差額	243	264	122	629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244	7,861	3,632	18,7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			
	投資物業 千港元	無形資產 千港元	匯兌差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	(4,076)	(14,318)	(18,394)
計入綜合收益表	—	4,076	14,330	18,406
匯兌差額	—	—	(12)	(12)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收購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 企業(附註31)	(74,130)	—	—	(74,13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4,130)	—	—	(74,130)

倘若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相關稅務利益時，則會就結轉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約346,21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90,937,499港元)之未確認稅項虧損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惟須先獲香港稅務局及中國地方稅務局同意。中國附屬公司之稅項虧損的有效期為五年，而香港附屬公司之稅項虧損並無限期。為數65,89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66,001,000港元)及26,53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零)之虧損分別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五年屆滿。

本集團並未就若干附屬公司的未匯出盈利的應付預扣稅及其他稅項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8,994,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50,000港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匯出盈利合共89,944,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496,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已終止業務 — 本集團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本集團已訂立協議，出售其於廣州湛視廣告有限公司（「廣州湛視」）之全部股本權益予多名獨立第三方。廣州湛視之主要業務為廣告代理，並已獲委任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擔任廣東電視台衛星頻道之獨家廣告代理。

(a) 已終止業務之經營業績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銷售	—	206,240
銷售成本 (附註16)	—	(239,121)
毛損	—	(32,881)
其他收入	—	2
市務及銷售費用	—	(652)
行政費用	—	(711)
無形資產減值撥備 (附註16)	—	(21,173)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扣除應收代價撥備	—	(13,159)
除稅前虧損	—	(68,574)
稅項	—	3,956
已終止業務虧損	—	(64,618)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	—	(64,6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已終止業務 — 本集團 (續)

(b) 已終止業務之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	(423)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	(5)
現金及現金等額減少	—	(428)

(c) 出售已終止業務之現金流入額：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所出售資產淨值：		
無形資產 — 商譽 (附註16)	—	24,813
獨家廣告代理權 (附註16)	—	147,606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附註15)	—	246
應收賬款	—	13,48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5,669
現金及現金等額	—	353
應付代理費	—	(119,240)
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	(50,836)
	—	22,100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扣除應收代價撥備	—	(13,159)
出售附屬公司時之已收現金	—	8,941
所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額	—	(353)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額	—	8,58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

於本公司財務報表入賬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368,05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虧損28,411,000港元)。

12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28,356,759	19,068,808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持續經營業務(虧損)/溢利(千港元)	(483,463)	66,001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持續經營業務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每股港仙)	(1.70)	0.35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已終止業務虧損(千港元)	—	(64,618)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已終止業務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港仙)	—	(0.34)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乃假設悉數轉換具攤薄影響的潛在普通股而調整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僅有一類潛在普通股：購股權(二零零九年：購股權及可換股票據)。本集團根據未行使購股權隨附之認購權貨幣價值，釐定可按公平值(即本公司股份一年內的平均市價)收購之股份數目。按上述方式計算之股份數目乃與假設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數目作比較。

轉換所有潛在普通股會對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盈利具反攤薄效應(二零零九年：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1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a) 董事酬金**

年內已付或應付本公司董事之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袍金	656	720
薪金、花紅、津貼及實物利益	3,423	1,604
對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之供款	20	12
小計	4,099	2,336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i)	358	4,912
總計	4,457	7,248

(i)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指本公司向董事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於歸屬期內的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續)

(a) 董事酬金 (續)

各董事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薪酬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薪金、花紅、 津貼及 對定額供款 退休金計劃			小計	以股份	總計
	袍金	實物利益	之供款		為基礎 之付款(i)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袁海波先生(ii)	—	—	—	—	—	—
熊曉鵬先生	—	—	—	—	—	—
張長勝先生	80	615	—	695	—	695
王虹先生(ii)	—	1,576	12	1,588	359	1,947
田溯寧先生	—	—	—	—	—	—
蔣建寧先生	144	—	—	144	—	144
魏新教授(iii)	26	—	—	26	—	26
黃友嘉博士	144	—	—	144	—	144
袁健先生	144	—	—	144	—	144
趙安建先生(iv)	—	1,232	8	1,240	—	1,240
黎瑞剛先生(v)	118	—	—	118	—	118

(ii)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獲委任。

(iii)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獲委任。

(iv)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辭任。

(v)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辭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續)

(a) 董事酬金 (續)

各董事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薪酬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薪金、花紅、對定額供款 津貼及 退休金計劃			小計	以股份	總計
	袍金	實物利益	之供款		為基礎 之付款(i)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田溯寧先生	—	—	—	—	975	975
熊曉鴿先生(vi)	—	—	—	—	—	—
趙安建先生	—	1,604	12	1,616	1,502	3,118
張長勝先生	144	—	—	144	487	631
蔣建寧先生	144	—	—	144	487	631
黎瑞剛先生	144	—	—	144	487	631
黃友嘉博士	144	—	—	144	487	631
袁健先生	144	—	—	144	487	631

(vi)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獲委任。

除上文呈列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

- (1) 並無有關董事訂立安排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及
- (2) 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後之獎勵或失去職位之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續)

(b) 五名最高薪人士

本集團年內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兩名(二零零九年：一名)董事，其酬金見上文分析。年內應付其餘三名(二零零九年：四名)人士之酬金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薪金、花紅、津貼及實物利益	4,393	4,847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1,117	5,211
對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之供款	35	80
	5,545	10,138

酬金所屬組別如下：

酬金組別	人數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2	1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3
	3	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本集團

	物業、廠房 及設備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7,359
添置 — 持續經營業務	259
添置 — 已終止業務	5
出售 — 持續經營業務	(6,670)
出售附屬公司 — 已終止業務 (附註10(c))	(300)
匯兌差額	11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664</u>
累積折舊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8,705
出售 — 持續經營業務	(4,383)
出售附屬公司 — 已終止業務 (附註10(c))	(54)
折舊 — 持續經營業務	2,529
折舊 — 已終止業務	48
匯兌差額	3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6,848</u>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3,816</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本集團

	物業、廠房 及設備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0,664
添置	2,964
收購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附註31)	1,010
出售	(4,997)
匯兌差額	318
重新分類至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附註31)	(1,34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617
累積折舊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6,848
出售	(3,906)
折舊	2,164
匯兌差額	174
重新分類至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附註31)	(39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87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30

2,164,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006,000港元)之折舊開支已列入行政費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無形資產 — 本集團

	非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獨家廣告 商譽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代理權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節目及 電影版權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製作中之 節目及電影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其他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總計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獨家廣告 代理權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466,405	569,427	14,243	3,855	333	1,054,263	401,911
添置 — 持續經營業務	—	—	—	341	—	341	—
減值撥備 — 已終止業務	(5,104)	—	—	—	—	(5,104)	(16,069)
出售 — 持續經營業務	—	(380,225)	—	—	—	(380,225)	—
出售附屬公司 — 已終止業務 (附註10(c))	(24,813)	—	—	—	—	(24,813)	(147,606)
重新分類	—	—	3,294	(3,294)	—	—	—
攤銷開支 — 持續經營業務	—	(190,113)	(3,964)	—	(333)	(194,410)	—
攤銷開支 — 已終止業務	—	—	—	—	—	—	(239,121)
匯兌差額	60,165	911	6	7	—	61,089	885
年終賬面淨值	496,653	—	13,579	909	—	511,141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96,653	—	96,950	909	—	594,512	—
累積攤銷及減值	—	—	(83,371)	—	—	(83,371)	—
賬面淨值	496,653	—	13,579	909	—	511,14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無形資產 — 本集團(續)

	非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商譽 千港元	獨家廣告 代理權 千港元	節目及 電影版權 千港元	製作中之 節目及電影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獨家廣告 代理權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496,653	—	13,579	909	—	511,141	—
添置	—	—	—	65,485	—	65,485	50,248
重新分類	—	—	16,378	(16,378)	—	—	—
攤銷開支	—	—	(1,828)	—	—	(1,828)	—
減值開支	(470,444)	—	(7,984)	—	—	(478,428)	—
匯兌差額	17,402	—	284	614	—	18,300	873
年終賬面淨值	43,611	—	20,429	50,630	—	114,670	51,121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3,611	—	105,965	50,630	—	200,206	51,121
累積攤銷及減值	—	—	(85,536)	—	—	(85,536)	—
賬面淨值	43,611	—	20,429	50,630	—	114,670	51,121

攤銷1,82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94,410,000港元)計入銷售成本。減值478,42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零)計入行政費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本集團已為北京火車站及北京西火車站取得若干行業之獨家廣告代理權。代理權期間為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計持續三年，且本集團有權自行酌情提前終止，而已付之按金會被沒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無形資產 — 本集團(續)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北京華億千思廣告有限公司(「千思」)與本集團之共同控制企業之聯營公司海南海視旅遊衛視傳媒有限責任公司(「海南海視」)訂立獨家廣告代理協議(「該協議」)。根據該協議，千思獲得出售海南海視全部廣告資源之獨家權利，自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最長為期六年。千思則同意於同期每月向海南海視支付事先協定之款項。千思及海南海視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訂立補充協議，據此將上述獨家權利之到期日改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故相關380,225,000港元之無形資產被視為已出售，而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期間應付之相關代理費用446,515,000港元已不予確認。有關差異66,290,000港元已計入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其他收益淨額」(附註5)行使獨家廣告代理權的出售收益。

本集團認為，獨家廣告代理權代表可出售廣告資源之權利之無形資產。於其後年度支付之事先協定定期付款之已資本化現值會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入賬列為無形資產，而該等事先協定定期付款屬於須交付現金之合約承擔，因此被視為財務負債。獨家廣告代理權乃以直線法自權利生效日期起於餘下特許期間及不可註銷特許期間(以較短者為準)內攤銷，並經扣除累積攤銷後列賬。事先協定定期付款(如有)現值之應計利息自綜合收益表之融資費用扣除。

根據各重大節目及電影之收益預測，管理層認為可變現淨值低於其賬面值，因此確認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無形資產 — 本集團(續)

商譽之減值測試

商譽按下文根據經營分部分配至本集團已識別之創現單位(「創現單位」)：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新列賬) (附註2)
廣告業務	43,611	496,653

創現單位之可收回款額以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按根據管理層所批准五年期財政預算案而作出之現金流量預測計算。五年後之現金流量則按下述估計比率推算。增長率不超逾該創現單位所經營業務之長期平均增長率。

計算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之主要假設：

	廣告業務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 五年期間(二零零九年：六年期間)內之均年複合收入增長率	22%	23%
— 五年期間(二零零九年：六年期間)後之年增長率	4%	3%
— 貼現率	17.4%	15%

管理層按過去表現及對市場發展之期望釐定平均年收入增長率。所用貼現率反映相關分部之特定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無形資產 — 本集團(續)

編製廣告業務創業單位之五年期現金流量預測時，管理層經考慮下列因素後，已將下一個五年期之預測年度現金流入淨額下調，其中包括：

- 二零一零年下半年廣告業務創業單位之按年銷售增長速度較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減慢；
- 節目製作之廣告銷售及成本相關之市務及銷售費用自二零一零年下半年起一直上升，預期升勢將於不久將來持續；
- 中國廣告市場之市場競爭依然非常激烈；及
- 建議出售Sinofocus Media (Holdings) Limited及旗下從事廣告代理及媒體資源採購業務之附屬公司(詳情見附註31)。

經計及上述現金流量預測及適用貼現率之調整後，商譽減值測試得出減值虧損約470,444,000港元(二零零九年：零)。

倘所採用之首五年期間內之年均複合增長率較管理層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預測下調1%及所採用之貼現率較管理層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預測調高1%且所有其他變數不變，則須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廣告業務創現單位之商譽作進一步減值撥備43,611,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投資物業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		
於一月一日之期初結餘	—	—
收購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附註31)	359,004	—
匯兌差額	886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359,890	—

投資物業位於中國，乃透過一間於二零一零年收購之50%間接所有共同控制企業持有。根據比例綜合法，投資物業公平值之50%計入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

(a) 就投資物業於損益確認之金額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租金及管理費收入	5,181	—
產生租金收入之物業之直接營運開支	(3,011)	—
不產生租金收入之物業之直接營運開支	—	—
	2,17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投資物業(續)

(b) 估值基礎

本集團至少每年就其投資物業取得獨立估值。於各報告期間末，董事更新對各物業公平值之評估，當中考慮由保柏國際評估有限公司(一間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及合資格專業估值公司)進行之最近期獨立估值。董事於一系列合理估計之公平值範圍內釐定物業價值。

投資物業公平值估值之基礎是類似投資物業於活躍市場上之現價。

(c) 租賃安排

若干投資物業按長期經營租約租賃予租戶，租金按月支付。在未於財務報表確認之投資物業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項下，本集團於最低租賃付款之權益的應付情況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一年內	9,125	—
於一年後但不遲於五年	28,651	—
於五年後	49,196	—
	86,97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 本公司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附註a)	793,913	790,979
減值虧損撥備	(634,827)	(634,827)
	159,086	156,152
借予附屬公司之貸款墊款	1,058,788	656,553
減值虧損撥備	(361,957)	—
	696,831	656,553
	855,917	812,705

與附屬公司之所有結餘均為無抵押、免息且毋須於可見未來償還。

主要附屬公司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附註a：本公司向(i)本集團附屬公司若干僱員；及(ii)本集團附屬公司的服務供應商所授購股權的相關開支會確認為視作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9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253,144	285,287
分佔溢利	6,931	3,335
股息分派	—	(29,712)
匯兌差額	8,911	(5,76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68,986	253,144
上述結餘包括：		
商譽：		
於一月一日	132,577	135,013
匯兌差額	4,604	(2,43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37,181	132,577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

本年度內聯營公司之商譽無減值跡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成立地點及 法定地位	註冊資本	間接 主要業務及 持有權益 營業地點
海南海視旅遊衛視 傳媒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15,963,100元	49% 在中國為「旅遊衛視」製作 電視節目(新聞除外)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及總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121,205	124,833
流動資產	327,320	261,371
	448,525	386,204
負債：		
流動負債	(89,873)	(58,132)
淨資產	358,652	328,072
收入	197,582	128,157
年內溢利	18,859	9,075

並無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有關的或然負債及資本承擔，聯營公司本身亦無或然負債及資本承擔。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及其附屬公司款項 —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借予共同控制企業之貸款 — 非流動部份	64,809	62,634	62,534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及其附屬公司款項 — 流動部份	26,747	32,495	36,559
	91,556	95,129	99,093

於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借予共同控制企業之貸款為無抵押、按通行市場利率計息及毋須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及其附屬公司款項之流動部份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及其附屬公司款項 — 本集團 (續)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共同控制企業及其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成立地點及法定地位	註冊資本	間接持有權益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深圳國貿天安物業有限公司(2)	中國， 中外合資合營企業	8,880,000美元	50%		— 在中國持有及出租 投資物業
深圳天安國際大廈物業管理有限公司(2)	中國， 中外合資合營企業	人民幣3,000,000元	50%		— 在中國從事物業 管理業務
海南海旅廣告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50%		50% 廣告代理、設計及製作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及其附屬公司款項 — 本集團 (續)

名稱	成立地點及法定地位	註冊資本	間接持有權益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保利華億集團					
北京保利華億傳媒文化有限公司(1)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20,000,000元	50%	50%	在中國投資電視劇、電影製作及廣告製作
北京英氏影視藝術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0,000元	30%	30%	在中國製作電視劇
北京華億山和水廣告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20,000元	25.50%	25.50%	在中國從事廣告製作

- (1)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日，本集團與保利文化藝術有限公司(「保利文化藝術」)訂立協議，本集團已同意代保利華億向保利文化藝術償還股東貸款約人民幣150,000,000元。另一方面，保利文化藝術已同意向本集團轉讓其享有保利華億以保留可分派溢利所支付的未來股息及其他分派25%的權利。於本集團償還上述股東貸款後，保利華億將繼續為本集團之共同控制企業，惟本集團可分享保利華億之溢利比率將由50%增至75%。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七年代保利華億全數償還上述股東貸款。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日，保利華億股東已通過一項決議，據此，保利文化藝術已同意向本集團轉讓其於未來三年享有保利華億以保留可分派溢利所支付的股息及其他分派剩餘25%的權利，作為每年收取固定代價人民幣3,000,000元的交換。因此，保利華億將繼續為本集團之共同控制企業，惟在該三年期間，本集團可分享保利華億之溢利比率將達100%。扣除代價後額外分佔的保利華億業績的25%已計入綜合收益表的「行政費用」。

- (2)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收購(詳情請參閱附註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按種類劃分之金融工具 — 本集團及本公司

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應用於下列各項：

本集團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列賬之資產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按公平值 列賬並在 損益處理 之財務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賬款	22,474	—	22,474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及其附屬公司之款項	26,747	—	26,747
按公平值列賬並在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	—	28,000	28,00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6,849	—	36,849
現金及現金等額	236,678	—	236,678
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	118,347	—	118,347
總計	441,095	28,000	469,095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賬款	127,882	—	127,882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及其附屬公司之款項	32,495	—	32,49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0,587	—	40,587
現金及現金等額	648,072	—	648,072
總計	849,036	—	849,036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應收賬款	55,497	—	55,497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及其附屬公司之款項	36,559	—	36,559
按公平值列賬並在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	—	11,130	11,13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9,221	—	129,221
現金及現金等額	226,894	—	226,894
總計	448,171	11,130	459,3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按種類劃分之金融工具 — 本集團及本公司(續)

本集團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列賬之負債

	按攤銷成本 列賬之 其他 財務負債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hr/>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代理費	136,492
應付賬款	2,383
預收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59,413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32,848
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負債	36,347
	<hr/>
總計	367,483
	<hr/> <hr/>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代理費	167,117
應付賬款	36,089
預收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92,689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30,619
可換股票據	47,875
	<hr/>
總計	374,389
	<hr/> <hr/>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應付代理費	1,203,576
應付賬款	24,887
預收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35,060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54,905
可換股票據	44,271
	<hr/>
總計	1,462,699
	<hr/> <hr/>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按種類劃分之金融工具 — 本集團及本公司(續)

本公司

於資產負債表列賬之資產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696,831
現金及現金等額	<u>56,476</u>
總計	<u><u>753,321</u></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656,553
現金及現金等額	<u>425,059</u>
總計	<u><u>1,081,612</u></u>

本公司

於資產負債表列賬之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 之其他財務負債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u>41,850</u>
總計	<u><u>41,850</u></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3,288
可換股票據	<u>47,875</u>
總計	<u><u>51,163</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應收賬款 — 本集團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0至3個月	64,030	120,516
4至6個月	7,158	6,148
6個月以上	14,051	1,218
重新分類至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附註31)	85,239 (53,051)	127,882 —
呆賬撥備(全數為賬齡6個月以上之應收賬款作出)	32,188 (9,714)	127,882 —
	22,474	127,882

本集團之應收賬款之賬面淨值以人民幣計值。

本集團通常要求客戶預先付款，但對若干客戶授出30至90日之信貸限期。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未能按合約履行還款責任時應於報告日期確認入賬之會計虧損。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9,714,000港元被視為減值(二零零九年：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應收賬款 — 本集團(續)

已逾期但並未減值之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4至6個月	7,158	6,148
6個月以上	4,337	1,218
	11,495	7,366
重新分類至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	(3,438)	—
	8,057	7,366

管理層預期不會因該等交易對手不履行責任而引致任何重大損失，蓋因該等損失與多位獨立客戶有關，而該等客戶近期並無違約紀錄。

本集團之呆賬撥備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	29,659
呆賬撥備	9,548	—
超額撥備回撥	—	(3,359)
撤銷應收賬款	—	(26,300)
匯兌差額	166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9,714	—

增設及解除呆賬撥備已計入綜合收益表(附註8)之行政費用。倘預期不會收回額外現金，通常會撤銷自撥備賬扣除之金額。

應收賬款之賬面值與各自公平值相若。

於結算日，本集團承受之最高信貸風險為上文所披露之應收賬款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抵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3 按公平值列賬並在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 — 本集團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股本證券：			
於香港上市	28,000	—	11,130
上市證券之市值	28,000	—	11,130

按公平值列賬並在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列入現金流轉表「經營業務」的營運資金變動部分(附註30(a))。

按公平值列賬並在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於綜合收益表的「其他收益淨額」列賬(附註5)。

股本證券之公平值根據於活躍市場當時之買盤價計算。

2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本集團及本公司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 應收款項	36,849	63,422	129,221	14	—
呆賬應收款項之撥備	—	(22,835)	—	—	—
	36,849	40,587	129,221	1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本集團及本公司 (續)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本集團及本公司之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港元	19,100	19,032	60,876	14	—
人民幣	17,749	21,555	68,345	—	—
	36,849	40,587	129,221	14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於結算日，本集團承受之最高信貸風險為上文所披露之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 現金及現金等額 — 本集團及本公司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236,678	648,072	226,894	56,476	425,059
	236,678	648,072	226,894	56,476	425,059
以下列貨幣計值：					
港元	147,415	580,250	161,330	56,474	425,057
人民幣	79,859	58,218	55,839	—	—
美元	9,404	9,604	9,725	2	2
	236,678	648,072	226,894	56,476	425,059
最高信貸風險	236,368	647,996	226,894	56,476	425,059

26 應付賬款、預收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 本集團及本公司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	2,383	36,089	24,887	—	—
預收款項	5,358	11,050	45,175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54,055	81,639	89,885	41,850	3,288
總計	161,796	128,778	159,947	41,850	3,288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包括作為建議出售部分代價之按金40,000,000港元(附註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應付賬款、預收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 本集團及本公司 (續)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0至3個月	11,382	21,670
4至6個月	5	6,743
6個月以上	2,383	7,676
	13,770	36,089
重新分類至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負債 (附註31)	(11,387)	—
	2,383	36,089

應付賬款、預收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7 可換股票據 — 本集團及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九月發行可換股票據(「第二批可換股票據」)，作為收購Anglo Alliance Co., Ltd.全部股本權益(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完成)之額外代價。第二批可換股票據可按每股0.049港元之換股價兌換為3,202,234,673股普通股(可予調整)。

年內，所有餘下第二批可換股票據已按每股0.046港元的已調整轉換價轉換為1,065,217,391股本公司普通股。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兌換之可換股票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可換股票據 — 本集團及本公司 (續)

第二批可換股票據之公平值分為負債與權益兩部份，詳情如下：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權益部份		
年初	56,523	56,523
兌換	(56,523)	—
年終	—	56,523
負債部份		
年初	47,875	44,271
利息增加	1,125	3,604
兌換	(49,000)	—
年終	—	47,875
公平值總額		
年初	104,398	100,794
年終	—	104,39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股本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 之優先股 股份數目		每股面值0.01港元 之普通股 股份數目		總計
	千股	千港元	千股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0,760	2,408	60,000,000	600,000	602,408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0,760	2,408	30,000,000	300,000	302,408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 之優先股 股份數目		每股面值0.01港元 之普通股 股份數目		總計
	千股	千港元	千股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	—	18,697,646	186,976	186,976
因公开发售及配售而 發行股份(1)	—	—	9,031,617	90,317	90,317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27,729,263	277,293	277,293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	27,729,263	277,293	277,293
因轉換可換股票據而 發行股份(i)	—	—	1,065,217	10,652	10,652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	—	50	—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28,794,530	287,945	287,9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股本 (續)

普通股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如下：

- (i)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所有餘下第二批可換股票據已按經調整後每股0.046港元的已調整轉換價轉換為1,065,217,391股本公司普通股。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如下：

- (1)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於每八股獲三股發售股份之公開發售及股份配售完成後，本公司以每股0.048港元分別發行 7,011,616,992股及2,020,000,000股新普通股。公開發售及配售之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之通函內。

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三十日採納為期十年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向合資格人士(定義見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而合資格人士須就每份所獲授購股權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之代價。每名合資格人士於任何12個月期間因行使所獲授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之購股權)而發行及即將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1%。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本公司可向合資格人士授出最多1,811,824,531份購股權。據此，本公司已向合資格人士授出880,000,000份購股權。

根據購股權計劃每份購股權之認購價不得低於(i)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當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股份收市價；或(ii)授出購股權之前5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股份平均收市價；或(iii)本公司股份面值(以最高者為準)。年內於綜合收益表扣除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約為3,011,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3,762,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股本(續)

購股權於本年度及以往年度內之變動如下：

購股權數目										
批次	授出 購股權 之日期	於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未行使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已 註銷/失效	於年內 行使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行使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可行使	行使價 (經調整)	歸屬期間	到期日
港元										
1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七日	788,906,250	—	—	—	788,906,250	631,125,000	0.149	自二零零八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2	二零零八年 五月五日	134,062,500	—	(10,312,500)	—	123,750,000	123,750,000	0.130	自二零零九年 四月一日起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3	二零零八年 十一月四日	907,500,000	—	(20,625,000)	(49,995)	886,825,005	835,262,505	0.043	自二零零九年 三月八日至 二零一一年 三月八日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1,830,468,750	—	(30,937,500)	(49,995)	1,799,481,255	1,590,137,505			

購股權數目										
批次	授出 購股權 之日期	於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未行使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已 註銷/失效	於年內 調整	於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行使	於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可行使	行使價 (經調整)	歸屬期間	到期日
港元										
1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七日	798,000,000	—	(33,000,000)	23,906,250	788,906,250	315,562,500	0.149	二零零八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2	二零零八年 五月五日	130,000,000	—	—	4,062,500	134,062,500	134,062,500	0.130	自二零零九年 四月一日起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	二零零八年 十一月四日	880,000,000	—	—	27,500,000	907,500,000	752,812,500	0.043	自二零零九年 三月八日至 二零一一年 三月八日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808,000,000	—	(33,000,000)	55,468,750	1,830,468,750	1,202,437,500			

該等批次之已發行購股權並無規定任何表現條件或市場條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儲備

本集團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可換股票據權益		購股權儲備	資本贖回		匯兌儲備	累積虧損	總計	非控股權益	
			部分	法定儲備		儲備	儲備				權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ii)	(附註i)		(附註iii)		(附註iv)				(附註2)	(附註2)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之結餘	916,039	860,640	56,523	47	77,135	1,206	(11,589)	(1,272,239)	627,762	1,016	628,778	
本年度溢利/(虧損)	—	—	—	—	—	—	—	1,383	1,383	(7)	1,376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	—	—	—	13,762	—	—	—	13,762	—	13,762	
因公开发售及股份配售而發行股份	331,677	—	—	—	—	—	—	—	331,677	—	331,677	
匯兌差異	—	—	—	—	—	—	58,819	—	58,819	—	58,819	
法定儲備轉撥	—	—	—	438	—	—	—	(438)	—	—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247,716	860,640	56,523	485	90,897	1,206	47,230	(1,271,294)	1,033,403	1,009	1,034,4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儲備(續)

本集團(續)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可換股票據權益		購股權儲備	資本贖回儲備	匯兌儲備	累積虧損	總計	非控股	
			部分	法定儲備						權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ii)	(附註i)		(附註iii)		(附註iv)			(附註2)	(附註2)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之											
結餘	1,247,716	860,640	56,523	485	90,897	1,206	47,230	(1,271,294)	1,033,403	1,009	1,034,412
本年度虧損	—	—	—	—	—	—	—	(483,463)	(483,463)	(204)	(483,667)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	—	3,011	—	—	—	3,011	—	3,011
因轉換可換股票據而											
發行股份	94,871	—	(56,523)	—	—	—	—	—	38,348	—	38,348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2	—	—	—	—	—	—	—	2	—	2
匯兌差異	—	—	—	—	—	—	13,550	—	13,550	32	13,582
法定儲備轉撥	—	—	—	111	—	—	—	(111)	—	—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之結餘	1,342,589	860,640	—	596	93,908	1,206	60,780	(1,754,868)	604,851	837	605,68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儲備 (續)

本公司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可換股票據 權益部分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資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累積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附註ii)			(附註iv)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916,039	56,523	77,135	1,206	(458,623)	592,280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13,762	—	—	13,762
因公開發售及股份配售 而發行股份	331,677	—	—	—	—	331,677
本年度虧損	—	—	—	—	(28,411)	(28,411)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1,247,716	56,523	90,897	1,206	(487,034)	909,308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247,716	56,523	90,897	1,206	(487,034)	909,308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因轉換可換股票據而 發行股份	—	—	3,011	—	—	3,011
發行股份	94,871	(56,523)	—	—	—	38,348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2	—	—	—	—	2
本年度虧損	—	—	—	—	(368,057)	(368,057)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1,342,589	—	93,908	1,206	(855,091)	582,6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儲備(續)

附註：

- (i) 本集團之合併儲備來自根據二零零二年集團重組收購友利電訊工業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而發行的本公司股份面值與所收購友利電訊工業有限公司綜合資產淨值的差額。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三年修訂本)(第22章)，合併儲備可在若干指定情況下分派予股東。
- (ii) 本公司之股份溢價指已發行股份公平值超出本公司作為交換代價而發行的股份面值之差額。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三年修訂本)(第22章)，公司可在若干情況下從股份溢價中撥款分派予股東。
- (iii) 中國法律及法規指明，在中國註冊的公司向股權持有人分派溢利前，須自各法定財務報表所呈報的淨利潤(抵銷以往年度的累積虧損後)中劃撥若干款項作為法定儲備金。所有法定儲備金均為特別用途而設立。中國公司於分派當年度的除稅後溢利時，須向法定盈餘儲備劃撥法定淨利潤的10%。如公司法定盈餘儲備的總和超過註冊資本的50%，公司可停止劃撥。法定盈餘儲備只可用作彌補公司虧損、擴大公司生產營運或增加公司資本。此外，按照董事會的決議案，公司可使用除稅後溢利酌情再撥款至盈餘儲備。
- (iv)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120,60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該等購回股份於購回時即時註銷。收購該等已發行普通股的應付總額4,609,000港元自股東權益扣除。相等於購回股份面值的金額1,206,000港元已自累積虧損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綜合現金流轉表之附註

(a) 除稅前(虧損)/溢利與營運所用現金的對賬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持續經營業務除稅前(虧損)/溢利	(478,854)	66,415
調整：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6,931)	(3,335)
— 利息收入	(9,574)	(1,802)
— 折舊	2,164	2,53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27)	(346)
— 無形資產減值撥備	478,428	—
— 無形資產之攤銷	1,828	194,410
—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3,011	13,762
— 按公平值列賬並在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之 公平值虧損/收益	1,836	(8,176)
— 負商譽	(10,344)	—
— 融資費用	1,125	31,291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虧損)/溢利	(17,438)	294,749
營運資金變動：		
—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及其附屬公司款項減少	5,748	23,747
— 應收賬款、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9,621	(1,071)
— 應付代理費、應付賬款、預收款項、其他應付 款項及應計負債及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減少	(26,641)	(344,983)
— 短期投資(增加)/減少	(29,836)	19,306
營運所用現金	(48,546)	(8,25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綜合現金流轉表之附註(續)

(b) 重大非現金交易

如附註16所詳述，千思及海南海視已在二零零九年簽訂補充協議，據此，獨家廣告代理權之到期日已改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無形資產被當作已出售資產處理，而相關代理費用已不予確認。據此，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關無形資產之淨額380,225,000港元與應付代理費用446,515,000港元抵銷。

31 業務合併及持作出售

(a) 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Effort Wonder Limited與宏信集團有限公司(「宏信集團」)及天安中國投資有限公司簽訂一份收購協議。據此，於協議完成日期，本集團將購買Green Harmony Investments Limited(「Green Harmony」)及Green Villa Investments Limited(「Green Villa」)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以及Green Villa結欠宏信集團的股東貸款，代價為280,000,000港元。Green Harmony及Green Villa的主要資產包括持有深圳國貿天安物業有限公司(「深圳國貿」)及深圳天安國際大廈物業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天安」)(該兩間公司均為於中國成立之合營企業)註冊資本50%。深圳國貿於中國深圳之深圳天安國際大廈擁有多層樓面及多個單位。大部份上述樓面及單位目前已租予第三方。深圳天安現時從事物業管理業務，管理上述深圳天安國際大廈。上述交易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底完成。

本集團亦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前完成收購Shanghai Zhenlejian Advertising Company Limited(「Shanghai Zhenlejian」)全部註冊資本，代價為人民幣500,000元(相當於588,000港元)。Shanghai Zhenlejian主要於中國從事廣告代理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1 業務合併及持作出售(續)

(a) 業務合併(續)

下表概列本集團就上述收購所支付的總代價，以及於收購當日確認的收購資產及承擔負債的金額：

	千港元
代價：	
— 現金	280,588
總代價	<u>280,588</u>
收購相關成本(計入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之行政費用)	<u>218</u>
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之確認金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5)	1,010
投資物業(附註17)	359,004
應收賬款	1,61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138
現金及現金等額	26,351
應付賬款	(2,809)
預收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24,818)
即期所得稅負債	(424)
遞延稅項負債(附註9)	<u>(74,130)</u>
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u>290,932</u>
負商譽(附註5)	<u>10,344</u>
業務合併的現金流出淨額：	
現金	280,588
所收購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之現金及現金等額	<u>(26,351)</u>
總計	<u>254,23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1 業務合併及持作出售(續)**(a) 業務合併(續)**

自相關收購日期以來，由所收購附屬公司貢獻並計入綜合收益表內之銷售額為5,181,000港元。該等所收購附屬公司亦於同期貢獻溢利12,534,000港元。倘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將該等所收購附屬公司合併，則綜合收益表將錄得銷售額19,534,000港元及溢利11,818,000港元。

(b) 持作出售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六日，本公司與嘉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買方)訂立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出售及買方同意收購本公司於Sinofocus Media (Holdings) Limited (「Sinofocus」)之全部股權及本公司給予Sinofocus之貸款，總代價為82,000,000港元。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Sinofocus乃投資控股公司，擁有多間從事廣告代理及媒體資源採購業務之附屬公司。出售事項完成後，Sinofocus將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上述代價應由買方按以下方式以現金分期支付：

- (i) 按金及部份代價40,000,000港元已於該協議簽訂當日由買方支付予本公司(計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之預收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及
- (ii) 剩餘代價42,000,000港元應於出售完成時支付。

董事會定期審閱本集團之策略，並重新評估其各項業務是否符合其策略。誠如本公司二零零九年年報所披露，本集團致力拓展可以為其現有業務帶來良好協同效益之文化及旅遊業務。為將本集團之資源及精力集中發展其核心業務及加快收回營運資金，董事會決定出售Sinofocus旗下之廣告代理及媒體資源採購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1 業務合併及持作出售(續)

(b) 持作出售(續)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5)	949
應收賬款(附註22)	53,05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3,331
現金及現金等額	21,016
	<u>118,347</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負債：

	千港元
應付賬款(附註26)	11,387
預收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24,473
即期所得稅負債	487
	<u>36,34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2 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註銷營業租約須於日後支付之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土地及樓宇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一年內到期	5,838	6,199
一年後但不超過五年	5,049	6,636
	10,887	12,835

33 關聯方交易

(i) 除其他部份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進行之重大關聯方交易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向共同控制企業貸款之利息收入	—	836
應付海南海視之代理費減少	—	56,787
共同控制企業收取之諮詢費及廣告製作費	—	(2,019)

年內已豁免向共同控制企業貸款之利息。

全部與關聯方的交易均按關聯方同意的條款訂立。

(ii)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附註14(a)所披露已付本公司董事之款項及附註14(b)所披露已付若干最高薪僱員之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4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本集團與賀鵬先生（「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已有條件地同意收購Smart Title Limited之全部並無產權負擔股權，代價為500,000,000港元。代價500,000,000港元須按以下方式支付：

- (i) 代價中395,000,000港元須於收購事項完成時以現金支付；
- (ii) 代價中70,000,000港元須於收購事項完成時透過發行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35港元之本公司新普通股支付；及
- (iii) 代價中餘下之35,000,000港元須透過發行最多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35港元之本公司新普通股支付，惟：
 - (a) 倘Smart Title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目標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年度之經審核除稅後淨利潤合共少於人民幣80,000,000元，則本公司將發行之新普通股數目將會按等額基準下調；
 - (b) 於扣除根據上文(a)分段發行之新普通股價值後，倘仍存在差額，則賣方須按等額基準以現金補償有關差額；及
 - (c) 倘目標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年度錄得除稅後淨虧損總額，則除上文(a)及(b)分段項下之補償外，賣方須按等額基準向本集團補償虧損總額。

收購事項之完成須待若干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於本年報日期，收購事項尚未完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4 結算日後事項 (續)

目標集團主要透過管理「北湖九號俱樂部」，提供休閒度假旅遊服務。該俱樂部乃會員制豪華會所，建有商務酒店設施、一個18洞高爾夫球場、發球練習場設施、主題餐廳及咖啡廳、水療設施、零售商店以及亞洲首家以職業高爾夫協會(PGA)冠名及管理之高爾夫學院。「北湖九號俱樂部」位於中國北京市中心附近。

35 批准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批准此綜合財務報表。

36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本年度業績有主要影響或屬於其資產淨值重大部份之本公司附屬公司載於下表。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資料會過於冗長。

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 地點及法定地位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資本之面值	所持權益	主要業務及 營業地點
Anglo Alliance Co., Ltd. (1)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2美元普通股	100%	投資控股
北京華億浩歌傳媒文化 有限公司	中國， 合作合營企業	人民幣 120,000,000元	100%	於中國投資控股 及批授電影和 電視劇
北京華億千思廣告 有限公司(3)	中國，合作有限 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於中國從事廣告 代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6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 地點及法定地位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資本之面值	所持權益	主要業務及 營業地點
Effort Wonder Limited (1)(3)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1美元普通股	100%	投資控股
Sinofocus Media (Holdings) Limited (1)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2美元普通股	100%	投資控股
Sinofocus Media Limited (2)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10,000港元 普通股	100%	於香港從事廣告 代理
廣東中觀傳媒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於中國從事廣告 代理
北京合縱聯橫廣告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企業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於中國從事廣告 代理
Shanghai Zhenlejian Advertising Co., Ltd (3)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0,000元	100%	於中國從事廣告 代理
Media China (Hong Kong) Limited (1)(2)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2港元普通股	100%	於香港提供集團 司庫及行政 管理服務
友利電訊工業有限公司(1)(2)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499,373,000港元 普通股 43,337,000港元 優先股	100%	於香港投資控股及 批授電影

(1) 股份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2) 該等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3) 於二零一零年收購(詳情請參閱附註31)。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並經適當重新列賬／重新分類後概述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銷售—持續經營業務	171,308	284,058	186,008	187,082	304,902
除稅前溢利／(虧損)—持續經營業務	(478,854)	66,415	(443,200)	(97,660)	276,522
稅項—持續經營業務	(4,813)	(421)	2,078	16,380	(12,065)
少數股東權益—持續經營業務	204	7	5	—	147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	(483,463)	66,001	(441,117)	(81,280)	264,60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已終止業務之虧損	—	(64,618)	—	—	—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483,463)	1,383	(441,117)	(81,280)	264,604
物業、廠房及設備	3,730	3,816	8,654	8,759	7,057
無形資產	114,670	511,141	1,054,263	1,296,322	1,414,069
投資物業	359,890	—	—	—	—
借予共同控制企業及其附屬公司之 貸款／於共同控制企業及 其附屬公司之權益	64,809	62,634	62,534	240,532	70,259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268,986	253,144	285,287	—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	—	—	36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478	20,320	61,038	34,629	12,171
流動資產	520,216	849,036	861,212	421,732	339,633
資產總值	1,352,779	1,700,091	2,332,988	2,001,974	1,843,549
流動負債	385,016	340,511	1,036,360	406,939	290,830
長期負債	74,130	47,875	480,874	619,117	812,774
負債總額	459,146	388,386	1,517,234	1,026,056	1,103,604
資產淨值	893,633	1,311,705	815,754	975,918	739,945

附註：

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公司之權益」所載之比例綜合法確認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各年度之數字未就該會計政策之變動作出調整。